

110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報告

委託單位：國家發展委員會

執行單位：聯合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一月

摘要

「110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是以全臺 22 個縣市為調查範圍，並以年滿 12 歲且有上網經驗的本國籍民眾為對象之電訪調查；本調查成功接觸 1,126 位有上網經驗的民眾。

以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作為篩選工具，調查發現，110 年網路沉迷 (CIAS-10) 總分的平均分數 (18.6 分) 較 106 年 (平均分數為 17.7 分) 顯著增加 0.9 分，以 27/28 分作為切分點，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占 7.0% (分母含非上網者)，比例雖然由 106 年的 5.5% 增為 7.0%¹，但未達統計顯著差異。

進一步比較 CIAS-10 的四個因素結果，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在網路沉迷的耐受症狀 (平均分數為 2.13 分) 與戒斷症狀 (平均分數為 1.85 分) 分數較高，但分數與 106 年無異；至於人際與健康問題 (平均分數為 1.69 分) 和時間管理問題 (平均分數為 1.64 分) 雖分數在四個因素中相對較低，但比 106 年增加。

從上網行為來看，分析發現，以最近半年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之平均 (4.1 小時) 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平均時間為 2.7 小時)；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的上網時間差異更大，有網路沉迷傾向者的上網時間 (平均時間為 6.0 小時) 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平均時間為 4.0 小時) 高出 2 小時。

比較上網的活動類型，調查顯示，網路族上網多數是看社群類型影片，其中，有網路沉迷傾向者 (49.2%) 的參與率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39.7%) 高出 9.5 個百分點；其次，網路族上網多在瀏覽網路社群、上網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玩遊戲或使用通訊軟體，而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瀏覽網路社群 (36.8%)、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 (34.3%) 與玩遊戲 (22.9%) 等三類活動的參與率，分別高出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3.9~6.6 個百分點 (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 30.8% 瀏覽網路社群、27.7% 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19.0% 玩遊戲)；相對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使用通訊軟體 (19.7%) 的比例低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29.8%)。

¹ 106 年是以市話與手機雙底冊抽樣資料，並同樣以 CIAS-10 為工具的結果進行比較。

若進一步比較憂鬱、無聊感、課業或工作壓力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網路沉迷的關係，分析發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這三個心理健康危險因子的平均分數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憂鬱的平均分數為 2.56 分，在無聊感的平均分數為 2.88 分，在課業或工作壓力的平均分數為 2.18 分；至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的平均分數依序為 1.64 分、2.01 分與 1.54 分）。

目錄

第一章 調查緣起與目的	1
第二章 文獻檢閱	3
第三章 調查方法	7
第一節 調查方法說明	7
第二節 調查內容說明	10
第四章 接觸情形與資料處理說明	13
第一節 調查實施期程與接觸情形	13
第二節 樣本代表性與資料加權說明	14
第三節 上網人口樣本特徵分析	17
第五章 調查結果說明	21
第一節 網路沉迷分析	21
第二節 有無網路沉迷傾向之比較	32
第六章 結論、調查限制與建議	43
第一節 結論	43
第二節 調查限制	46
第三節 建議	47
附錄一 參考文獻	附錄 1-1
附錄二 調查問卷	附錄 2-1
附錄三 交叉分析表	附錄 3-1

圖目錄

圖 1-1 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上網率	2
圖 5-1 CIAS-10 各因素的平均分數	24
圖 5-2 CIAS-10 總分平均分數的年度變化	27
圖 5-3 CIAS-10 各因素平均分數的年度變化	28
圖 5-4 不同年齡層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29
圖 5-5 不同教育程度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30
圖 5-6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分布及 平均一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2
圖 5-7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分 布及平均一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3
圖 5-8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可複選）— 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4
圖 5-9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重新分大類， 類型可複選）—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5
圖 5-10 網路族主要使用的上網設備—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6
圖 5-11 網路族自認有網路沉迷的狀況—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7
圖 5-12 自認有網路沉迷者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及平均分數—區分 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37
圖 5-13 網路族自認「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的同意情形—區分有 無網路沉迷傾向	39
圖 5-14 網路族自認「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的同意情 形—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40
圖 5-15 網路族自認「覺得搞不懂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的同意情 形—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41

表目錄

表 2-1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5
表 3-1 各縣市母體分布與實際完成樣本數	8
表 3-2 本調查之問卷架構	11
表 4-1 加權前後樣本分布及加權後樣本與母體代表性檢定結果	15
表 4-2 加權前後的網路族樣本特徵	18
表 5-1 CIAS-10 各因素平均、總分與人口特徵交叉表	22
表 5-2 各人口特徵中有網路沉迷傾向占比之年度比較	30

第一章 調查緣起與目的

數位化為人們帶來了便利的生活，增加了與親友聯繫、獲得資訊的機會，同時也是網路族打發時間或娛樂的重要媒介（國家發展委員會，2017）。不過，隨著上網的普及，同時也帶來了可能的風險，正如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簡稱 OECD）指出，數位化可能從生理或心理層面影響人們的健康；在其數位福祉（digital well-being）健康構面中，明確點出了網路沉迷的風險。不過，考量資料的取得性，OECD 僅以 15 歲學童過度使用網路的比例作為指標²（OECD, 2019）。

然而，學術上對網路沉迷的探討，不只是使用時間的長短，更注重在心理與行為層面，包括耐受性（tolerance，隨著使用經驗增加，上網的慾望越來越不能被滿足，所需上網時間也越來越長）、強迫性（compulsive，無法克制上網的渴望與衝動）、戒斷性（withdrawal，不能上網時，出現身體或心理層面不適的現象），以及在相關生活層面出現狀況（如人際、健康或時間管理）。舉例來說，雖然網路族上網時數較長，但在其可控制、不影響生活的情況下，不應被歸類於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族群當中。

我國對網路沉迷或成癮的關切早從 20 多年前就開始，但早期主要是對學生族群進行討論，且也多聚焦在網路的成癮風險，相較於沉迷，成癮有嚴重性更甚之意義，且成癮與否，需由專業精神科醫師或臨床心理師的診斷，就一般調查來說，只能找出有沉迷傾向或風險群體進行討論。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104 年的網路沉迷研究便是國內首次針對 12 歲以上民眾進行的網路沉迷討論，同時也是國際上鮮見有探討成年民眾的網路沉迷研究調查。

106 年國發會進行了第二次網路沉迷調查，該次調查發現，以陳氏網路成癮量表（Chen Internet Addiction Scale，簡稱 CIAS）為工具，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 5.0% 屬於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族群；相較於 104 年（3.5%），我國有網路沉迷傾向的人口有增加的趨勢。

² OECD 使用的資料為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劃（PISA，the 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中學童上網超過六小時的占比。

根據國發會歷年「個人家戶數位落差調查」、「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與「數位發展調查」報告指出，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上網率從 99 年突破七成 (70.9%)、106 年突破八成 (82.3%)，上網率已逐步攀升至 109 年的 86.6%。在此情況下，有關網路沉迷的議題應在整個數位發展的脈絡下被納入討論。【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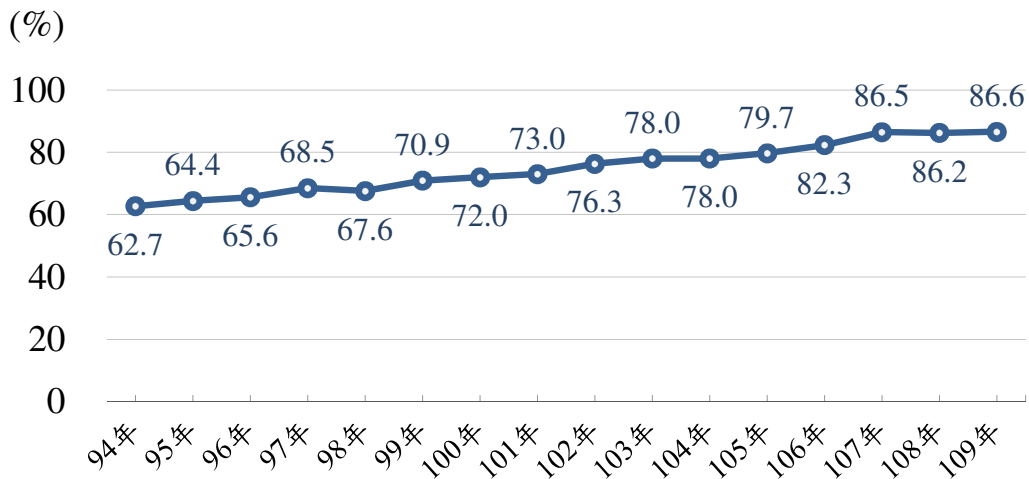


圖 1-1 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上網率

為具體掌握我國網路沉迷現況，瞭解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上網行為與其他網路族的差異，避免國人使用網路而產生的可能風險，國發會特再次規劃本次網路沉迷研究調查，期望透過討論國內網路沉迷的現象，瞭解民眾因上網所造成的人際、健康與時間管理等問題，評估國人的網路沉迷現象，作為政府日後相關政策擬定的參考。

第二章 文獻檢閱

壹、網路沉迷定義

國內外對於網路沉迷的討論，主要是關注沉迷後的成癮風險，因此，相關文獻其實是以「網路成癮」作為討論基礎³。

最早是由 Ivan Goldberg 醫生在 1996 年提出了「網路成癮症」(Internet Addiction Disorder, IAD) 的名詞，當時或許有半開玩笑地描述愛上網者的成份，但網路成癮症一詞卻因此受到各界注視。

回顧文獻則可見，儘管診斷指標略有差異，但研究者對於「網路成癮」一詞的理解，多以心理上依賴為主(陳淑惠，1998)；網路成癮定義則多以描述症狀或診斷的標準為主。如 Young (1996) 根據病態性賭博(pathological gambling)的模式，將網路成癮定義為不涉及毒物的衝動控制疾患(impulse-control disorder)。Griffiths (1998) 也以科技成癮(technology addiction)來描述網路成癮的現象，指的是人機互動，但不涉及物質攝取的行為成癮結果。

我國最早出現對網路成癮概念的定義，可追溯自學者周榮與周倩(1997)。網路成癮是因為重複使用網路，而導致慢性或週期性的著迷狀態，並難以抗拒再度使用的慾望；同時，網路成癮者會產生想要增加上網時間的張力、忍耐、克制與退縮等現象，且對於上網帶來的快感會有心理與生理上的依賴。

陳淑惠(1998、2003)與王智弘(2009)從心理與行為的角度描述網路成癮，包括使用網路而出現一般上癮問題的核心症狀，以及相關的負面影響，包括：

1. 耐受性(tolerance)：隨著使用經驗增加，上網的慾望越來越不能被滿足，所需上網時間也越來越長；

³ 除了網路成癮，用來描述因為沉溺於上網行為、無法自我控制而造成其他生活功能損害的網路族的詞彙很多，如網路狂(netaholic)、上網倚賴(on-line dependency/internet dependency)、有問題的網路使用(problematic internet use)、病態的網路使用(pathological internet use/internet pathological use)、網路沉迷等(Chou, Condon, & Belland, 2005; Shapira, Goldsmith, Keck, Khosla, & McElroy, 2000; 王智弘, 2008; 陳淑惠, 1998)。

2. 強迫性 (compulsive)：無法克制上網的渴望與衝動；
3. 戒斷性 (withdrawal)：不能上網時，出現身體或心理層面不適的現象；
4. 在相關生活層面出現狀況，如在人際層面、健康層面或時間管理層面上都因為網路的過度使用而受到負面影響。

後續的相關定義，主要也是從核心症狀及相關負面影響來說明，如林旻沛（2012）與張立人（2013）整理網路成癮的相關文獻，將網路成癮定義為因過度使用網路或依賴網路等病態性的網路使用，造成當事者難以自我控制，導致身心健康、學業、人際關係、家庭、職業等方面的功能損害。在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衛福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網路成癮專區網站⁴也說明，網路成癮泛指過度使用網路或電腦、難以自我控制，導致學業、人際關係、身心健康、家庭互動、工作表現上的負面影響。其中，國發會歷年的網路沉迷研究，也就是從這個角度來規劃網路沉迷的相關調查。

貳、診斷或評估工具

關於網路成癮的診斷與篩選機制，國內外學者提出不同的準則或評量工具，國外如 Goldberg 醫師（取自 Suler, 1998）、Young（1996，1998），國內如柯志鴻醫師團隊（Ko, Yen, Chen, Chen, & Yen, 2005）、教育部（2014）⁵。

不過，在由國內學者發展的各式網路成癮量表中，最廣為國內外引用的應以陳氏網路成癮量表（CIAS）為代表。

我國學者陳淑惠、翁儷禎、蘇逸人、吳和懋、楊品鳳（2003）綜合 DSM-IV 對成癮症的診斷標準、臨床個案的觀察，以及網路重度使用者的訪談結果，建構陳氏網路成癮量表（Chen Internet Addiction Scale，簡稱 CIAS）。CIAS 可區分為「網路成癮核心症狀」與「網路成癮相關問題」兩個分量表；其中，網路成癮核心症狀分量表包括「強迫性上網」、「網路成癮戒斷反應」與「網路成癮耐受性」三個因素，

⁴ <https://dep.mohw.gov.tw/domhaoh/cp-4910-55038-107.html>

⁵ 教育部委託亞洲大學柯慧貞副校長及其研究團隊編制網路成癮量表。

網路成癮相關問題分量表包括「人際與健康問題」與「時間管理問題」這兩個因素。

CIAS 共有 26 道題目，為李克特式的四點量表，分為「極不符合」、「不符合」、「符合」與「非常符合」，總分介於 26 至 104 分。根據 Ko, Yen, Yen, Chen, Yen, & Chen (2005) 的研究指出，CIAS 以 57/58 作為青少年網路成癮篩檢的切分點，有 85.6% 的敏感度，可當作兩階段診斷研究的篩檢工具。若以單一階段的診斷工具來看，以 63/64 作為診斷的切分點，可正確診斷 87.6% 的個案。換句話說，總分為 58 分以上者，有網路成癮的傾向，總分為 64 分以上者，則可診斷為網路成癮者。對於大學生而言，Ko, Yen, Chen, Yang, Lin, & Yen (2009) 建議以 63/64 作為篩檢的切分點，以 67/68 作為診斷的切分點。

不過，考量 26 題作為篩選工具於各種調查中仍有相當大的侷限，衛福部於 104 年委託臺灣大學心理學系陳淑惠教授研究團隊，以短版本的 CIAS 為考量，編制出「網路使用習慣量表」(CIAS-10) 作為篩選網路使用沉迷傾向的工具⁶。【表 2-1】

表 2-1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分量表	因素	問項
網路沉迷 核心症狀	戒斷症狀	1. 想上網而無法上網的時候，我就會感到坐立不安 2. 只要有一段時間沒有上網，我就會覺得心裡不舒服 3. 我只要超過一天沒上網玩，就會很難受
	耐受症狀	4. 我發現自己上網休閒的時間越來越長 5. 平均而言，我每個星期上網休閒的時間比以前增加許多 6. 我每次都只想上網一下子，但結果常常一上網就待很久不下來

⁶ 研究建議，對於國小三年級以上至大學學生，以 27/28 分作為切分點，CIAS-10 總分達 28 分以上者，可歸類於高網路使用沉迷傾向。

表 2-1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續完)

分量表	因素	問項
網路沉迷 相關問題	時間管理 問題	7. 我習慣減少睡眠時間，以便能有更多時間上網休閒 8. 我常常因熬夜上網休閒，造成白天精神或體力很差
	人際與健康 問題	9. 上網對我的學業已造成一些不好的影響 10. 上網已經很明顯地危害到我的身體或心理健康

國發會 106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結果顯示，以 26 題的陳氏網路成癮量表 (CIAS-26) 與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結論來看，結果相當一致。

參、網路沉迷的危險因子 (心理健康危險因子)

過去研究曾試圖找出現實生活中，包括心理與環境因素，造成學生網路成癮的重要因素，稱為網路成癮的危險因子 (王智弘, 2011)。王智弘教授研究團隊以系統性回顧文獻，並根據臨床與實務專家的建議，找出低自尊、同儕疏離、家庭功能不佳、無聊感、課業挫折、神經質、憂鬱與社交焦慮等危險因子。

為了評估可能造成國人網路成癮的危險因子，國發會於 104 年「網路沉迷研究」除納入前述危險因子之外，再經王智弘教授建議納入敵意與衝動控制不良這兩個因子，共十項危險因子，其中，各因子是以對網路成癮 (沉迷) 預測力最高的單題做為代表，為「網路成癮危險因子檢核表」(Checklist for Risk-factors of Internet Addiction, CRIA)。在 104 年的分析發現，十項網路成癮 (沉迷) 危險因子與 CIAS-26 分數皆有顯著的正向關係。

基於實務考量，網路成癮危險因子檢核表另命名為「心理健康危險因子檢核表」(或心理健康檢核表)，除可用於網路成癮問題的早期篩檢與成因評估之外，亦可應用在心理健康問題的篩檢與早期預防等方面 (王智弘, 2019)。

第三章 調查方法

第一節 調查方法說明

壹、調查範圍及對象

本調查是以全臺 22 個縣市為調查範圍，並以年滿 12 歲且有上網經驗的本國籍民眾為訪問對象。

貳、調查執行方式

調查採用電話訪問的方式蒐集調查資料。透過電訪執行調查的好處是可以減輕受訪者的回答壓力，使訪問成功率較高，還可以利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系統（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ing，簡稱 CATI 系統）進行邏輯檢誤，提升資料品質。

參、抽樣設計與樣本配置

調查採全國住宅及手機雙電話底冊為抽樣母體作尾數隨機抽樣，藉由增補市話無法接觸的唯手機族樣本改善傳統市話抽樣的缺點。

市話抽樣架構採縣市分層隨機抽樣，以全臺 22 個縣市為分層單位，每一縣市視為一個副母體；並以本公司最新之中華電信住宅電話號碼簿作為調查母體抽樣清冊，以分層系統隨機抽樣方式抽出樣本電話號碼後，再將抽出電話號碼末兩碼以隨機亂碼產生，以涵蓋未登記的住宅電話。

手機抽樣的架構是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布的行動通信網路業務用戶號碼核配資料抽出樣本電話門號（即前 5 碼），之後再以隨機方式產生後 5 位電話號碼，抽樣即可涵蓋國內所有行動電話門號。接觸到手機用戶後，接著由訪員過濾出家中沒有安裝市話者，亦即前述所指唯手機族⁷。

⁷ 唯手機族樣本數的比例係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數位發展調查報告」建議（約占 25.6%）。

各縣市樣本分配部分，因縣市上網率皆屬估計值，故仍根據內政部最新公布之 109 年 12 月人口資料，按各縣市 12 歲以上人口數占全體 12 歲以上人口數之比例配置初始樣本，再依各縣市實際上網情形過濾網路族，直到滿足網路族人數達目標值，即停止調查。

下表 3-1 為各縣市母體分布與實際完成樣本數，其中，母體與樣本都是指「12 歲以上民眾」，亦即包含上網者與非上網者。以本次調查來說，合計成功訪問 1,450 人，其中有 1,126 人是網路族⁸。

表 3-1 各縣市母體分布與實際完成樣本數

縣市別	母體數 (人)	母體百分比 (%)	實際完成 樣本數 (人)
臺北市	2,323,533	11.0	174
新北市	3,647,532	17.2	257
基隆市	338,548	1.6	22
宜蘭縣	411,492	1.9	29
桃園市	2,002,309	9.4	133
新竹縣	497,250	2.3	31
新竹市	390,338	1.8	27
苗栗縣	491,570	2.3	27
臺中市	2,505,844	11.8	173
彰化縣	1,139,937	5.4	69
南投縣	450,298	2.1	28
雲林縣	619,775	2.9	39
嘉義縣	465,116	2.2	34
嘉義市	238,867	1.1	15
臺南市	1,698,298	8.0	114
高雄市	2,510,173	11.8	172
屏東縣	747,438	3.5	40
澎湖縣	97,053	0.5	6
花蓮縣	294,365	1.4	22

⁸ 本調查預定完成 1,068 份有上網經驗民眾的有效樣本。

表 3-1 各縣市母體分布與實際完成樣本數(續完)

縣市別	母體數 (人)	母體百分比 (%)	實際完成 樣本數 (人)
臺東縣	196,246	0.9	12
金門縣	130,251	0.6	7
連江縣	12,039	0.1	1
未回答/拒答	0	0.0	18
合計	21,208,272	100.0	1,450

註：1. 母體資料來源為內政部公布之 109 年 12 月底人口統計。

2. 此處的母體與樣本是指「12 歲以上民眾」。

第二節 調查內容說明

壹、網路沉迷篩選工具

本調查的重點在於瞭解我國網路沉迷現況，比較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上網行為與其他網路族之差異，因此，調查將透過篩選工具，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的群體。

如前提及，國發會 106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結果顯示，從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結論來看，CIAS-26 與 CIAS-10 的結果相當一致，基於實用層面的考量，CIAS-10 因題目數較少，更適合作為篩選工具。因此，110 年調查係以 CIAS-10 作為篩選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工具⁹。

不過，要說明的是，當初衛福部網路使用習慣量表（CIAS-10）切分點研究的對象是國小三年級以上到大學學生，對於其他年齡層或就業人士等並沒有相關資料，故本調查仍沿用 27/28 分為切分點之作法。同時，當時切分點的訂定是以篩檢為目標（而非用於臨床診斷的切分點），主要是盡可能找出有沉迷傾向的族群，以便進一步去關懷。

此外，本調查所指「有網路沉迷傾向」或類似用詞，指的是在排除工作或課業以外的前提下，CIAS-10 總分達 28 分（含）以上的民眾¹⁰，用來描述因使用網路而有耐受性（隨著網路使用經驗增加，上網的慾望越來越不能被滿足，所需上網時間也越來越長）、戒斷性（不能上網時，出現身體或心理層面不適的現象）與相關生活層面出現狀況（如在人際層面、健康層面或時間管理層面上都因為網路的過度使用而受到負面影響）的群體。

貳、調查問卷內容

整體來看，調查問卷主要分成五個部分，第一部分是瞭解受訪者

⁹ 如前提及，成癮有嚴重性更甚之意義，且成癮與否，需由專業精神科醫師或臨床心理師的診斷，就一般調查來說，只能找出有沉迷傾向或風險群體進行討論，故本調查以網路沉迷替代量表中網路成癮之用詞。

¹⁰ 過往調查可能因會議結論不同而有不同用詞，但意義所指是相同的。

個人的網路使用情形，包括使用時間、主要上網活動與設備；第二部分則是透過 CIAS-10¹¹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族群；第三部分調查網路族對於網路沉迷的主觀自評，包含自我評估是否有網路沉迷的情形與程度；第四個部分則是參考 104 年調查，以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憂鬱、無聊感、課業或工作壓力），瞭解網路沉迷與心理健康危險因子之關聯性；最後則是基本資料，包括年齡、就業情況、教育程度、學生年級、居住縣市與性別。【表 3-2】

表 3-2 本調查之問卷架構

構面	指標	問項
網路使用情形	上網經驗	Q1.請問您有沒有使用電腦或是手機、電視、平板等其他資訊設備上網的經驗？
	使用時間	Q2.請問最近六個月在您的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多久？不包括因為工作要上網，也不包括因為學校課業要上網。
		Q3.如果是不用工作或不用上學的日子（通常是假日），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平均每天上網多久？（同樣不包括因為工作要上網，或因為學校課業要上網）
		Q4.【沒有工作也沒有上學的受訪者】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平均每天上網多久？
	主要上網活動	Q5.不包括工作或學校課業，請問最近六個月占您上網時間較多的活動是什麼？
	上網設備	Q6.請問您主要是用什麼設備上網？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網路沉迷核心症狀	Q7.想上網而無法上網的時候，您就會感到坐立不安。 Q8.只要有一段時間沒有上網，您就會覺得心裡不舒服。 Q9.您只要超過一天沒上網玩，就會很難受。 Q10.您發現自己上網休閒的時間越來越長。

¹¹ 因調查採用電話訪問方式辦理，網路使用習慣量表中「我」的用詞，在調查問卷皆改成「您」；此外，網路使用習慣量表第九個問項也因應調查對象為 12 歲以上民眾，修正為「上網對您的學業、工作或日常生活已造成一些不好的影響」。此外，網路使用習慣量表（CIAS-10）的內容皆是指受訪者在調查時過去半年「工作或課業以外」的上網情況。

表 3-2 本調查之問卷架構(續完)

構面	指標	問項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網路沉迷核心症狀	Q11.平均而言，您每個星期上網休閒的時間比以前增加許多。 Q12.您每次都只想上網一下子，但結果常常一上網就待很久不下來。
	網路沉迷相關問題	Q13.您習慣減少睡眠時間，以便能有更多時間上網休閒。 Q14.您常常因熬夜上網休閒，造成白天精神或體力很差。 Q15.上網對您的學業、工作或日常生活已造成一些不好的影響。 Q16.上網已經很明顯地危害到您的身體或心理健康。
網路沉迷主觀自評	自我評估	Q17.新聞報導常提到「網路沉迷」的現象，您覺得自己有這個狀況嗎？
	程度	Q18.用 1 到 5 分表示表示沉迷的程度，分數越高，表示沉迷的程度越高，請問您覺得自己沉迷的情況是幾分？
心理健康危險因子	憂鬱	Q19.您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
	無聊感	Q20.您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
	課業或工作壓力	Q21.您覺得搞不懂您的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
基本資料	年齡	Q22.請問您大約幾歲？
	就業情況	Q23.請問您目前工作狀態？從事什麼職業？
	教育程度	Q24.請問您的教育程度是(包括目前正在就讀的)？
	學生年級	Q25.【僅問為國小、國中或高中職的就讀學生】請問您現在是念幾年級？
	居住縣市	Q26.請問您目前住在哪一個縣市？
	性別	Q27.性別

第四章 接觸情形與資料處理說明

第一節 調查實施期程與接觸情形

調查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19 日進行，涵蓋平日及假日。調查共撥出 39,691 通電話，若以電話號碼數計算，則是 24,866 支電話，兩者差距為電話重撥。

扣除戶中無合格受訪者¹²、無人接聽、電話占線、停話、電話故障、空號與傳真機等非人為因素外，本次調查總共接觸到 2,111 位合格受訪者，其中有 661 位拒訪，實際完成的有效樣本數為 1,450 人(含上網及非上網民眾)¹³，訪問成功率為 68.7%；其中曾上網人數為 1,126 人。

$$\begin{aligned}\text{訪問成功率} &= \text{成功樣本數} / \text{實際接觸之合格受訪樣本數} \\ &= \text{成功樣本數} / (\text{成功樣本數} + \text{拒訪數}) \\ &= 1,450 / 2,111 = 68.7\%\end{aligned}$$

¹² 手機調查只訪問唯手機族，市話手機雙用族列為非合格受訪者。

¹³ 當中有 1,083 份為市話樣本，367 份屬於唯手機樣本。

第二節 樣本代表性與資料加權說明

為使樣本能充分反映母體結構，增加樣本的代表性及可靠性，確保資料得以推論臺灣及金馬地區 12 歲以上民眾的上網樣態，本調查之原始調查資料（含上網與非上網者），首先根據內政部最新公布之臺灣及金馬地區 12 歲以上的人口結構，以卡方檢定方式（Chi-square Test），逐一檢視樣本性別、年齡與居住縣市比例分配與母體結構之間的差異。檢定結果顯示，樣本與母體結構有顯著差異，因此以加權方式處理，使樣本結構與母體趨於一致。

加權採用「多變項反覆加權」(raking)，依序以性別、年齡、居住縣市的結構進行調整，反覆進行，直到每一變項的樣本分配與母體分配的適合度檢定(goodness of fit test)已無顯著差異，才停止加權。

具體來說，調整權數的計算方式為：
$$w_{ij} = \frac{N_{ij}}{N} \bigg/ \frac{n_{ij}}{n}$$

其中， N_{ij} 和 n_{ij} 分別表示母體與樣本在某一結構 i 第 j 項目的人數（如 $i=1$ 表示性別，第 $j=1$ 項為男）， N 和 n 則分別表示母體與樣本的總人數。

將調查結果的每一筆資料都乘以調整權數，使得樣本與母體的分配在調整後趨於一致。透過多變項反覆加權，則最後的權數是各步驟調整權數累乘。

加權前後的樣本與母體結構請見下表 4-1，統計結果顯示，卡方檢定未達顯著差異，換句話說，加權後樣本資料已與母體結構一致。

表 4-1 加權前後樣本分布及加權後樣本與母體代表性檢定結果

項目	加權前		加權後		母體 百分比 (%)	加權後 樣本卡方 檢定結果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1.性別						p 值 = .99 與母體 結構一致
男	725	50.0	672	49.3	49.3	
女	725	50.0	692	50.7	50.7	
2.年齡						p 值 = .99 與母體 結構一致
12-17 歲	61	4.2	81	5.9	6.0	
18-19 歲	26	1.8	32	2.4	2.4	
20-29 歲	180	12.4	197	14.5	14.6	
30-39 歲	210	14.5	224	16.4	16.4	
40-49 歲	235	16.2	244	17.9	17.8	
50-59 歲	255	17.6	235	17.2	17.1	
60-64 歲	117	8.1	109	8.0	7.9	
65 歲以上	362	25.0	242	17.7	17.9	
未回答/拒答	4	0.3	0	0.0	0.0	

表 4-1 加權前後樣本分布及加權後樣本與母體代表性檢定結果
(續完)

項目	加權前		加權後		母體 百分比 (%)	加權後 樣本卡方 檢定結果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3.居住縣市						<i>p</i> 值 = .99 與母體 結構一致
臺北市	174	12.0	150	11.0	11.0	
新北市	257	17.7	235	17.2	17.2	
基隆市	22	1.5	22	1.6	1.6	
宜蘭縣	29	2.0	27	1.9	1.9	
桃園市	133	9.2	129	9.4	9.4	
新竹縣	31	2.1	32	2.3	2.3	
新竹市	27	1.9	25	1.8	1.8	
苗栗縣	27	1.9	31	2.3	2.3	
臺中市	173	11.9	161	11.8	11.8	
彰化縣	69	4.8	73	5.4	5.4	
南投縣	28	1.9	29	2.1	2.1	
雲林縣	39	2.7	40	2.9	2.9	
嘉義縣	34	2.3	30	2.2	2.2	
嘉義市	15	1.0	15	1.1	1.1	
臺南市	114	7.9	109	8.0	8.0	
高雄市	172	11.9	161	11.8	11.8	
屏東縣	40	2.8	48	3.5	3.5	
澎湖縣	6	0.4	6	0.5	0.5	
花蓮縣	22	1.5	19	1.4	1.4	
臺東縣	12	0.8	13	0.9	0.9	
金門縣	7	0.5	8	0.6	0.6	
連江縣	1	0.1	1	0.1	0.1	
未回答/拒答	18	1.2	0	0.0	0.0	
總計	1,450	100.0	1,364	100.0	100.0	

- 註：1. 母體資料來源為內政部公布之 109 年 12 月底人口統計。
 2. 此處的樣本與母體是指「12 歲以上民眾」。
 3. 依母體結構加權後的網路族樣本數原為 1,197 人，考量本調查是以有上網經驗的民眾為核心訪問對象，為使加權前後的「網路族」樣本數一致 ($n = 1,126$)，故全體資料之權數皆再次乘以同一調整數值 (即 $1,126/1,197$)，故表中加權前後的總樣本數 (含上網與非上網者) 不一致。

第三節 上網人口樣本特徵分析

本調查是以全臺 22 個縣市為調查範圍，並以年滿 12 歲且有上網經驗的本國籍民眾為訪問對象（以下稱網路族）。調查成功訪問 1,126 位網路族，在 95% 的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在正負 2.9 個百分點內。

網路族加權後的樣本結構如表 4-2 所示，以加權後的樣本結構分析受訪者的特徵，網路族的性別比例相當，51.0% 是女性，49.0% 為男性。

就年齡的分布來看，網路族為 30-39 歲(19.7%)、40-49 歲(20.8%) 與 50-59 歲(18.4%) 的比例相當；在其他年齡層方面，合計 10.0% 年齡介於 12-19 歲，17.2% 為 20-29 歲，合計有 14.0% 的上網人口年齡逾 60 歲。

以教育程度來看，網路族是以大學學歷民眾為最多數(37.1%)，高中職學歷者(28.3%) 居次，專科學歷民眾占 12.6%，研究所及以上與國初中學歷者分別有 10.4% 與 9.0%，合計僅 2.5% 上網者的學歷在國小或國小以下；另有 0.2% 未回答或拒答。

區分就業情況，網路族是以學生族群的比例最高，占 14.0%，其次是專業人員，占 13.1%；此外，有 12.5% 是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11.5% 為事務支援人員，9.0% 屬於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7.5% 的網路族已經退休，7.5% 目前為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7.2% 為家管，5.9% 是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至於其他各類就業情況占上網民眾的比例皆未及百分之五。

從居住縣市來看，網路族住在六都的比例最高，當中又以新北市的占比最高，占 18.3%，其次是臺中市，占 12.5%，再其次依序為臺北市(11.6%)、高雄市(11.2%)、桃園市(9.8%) 及臺南市(8.0%)。

表 4-2 加權前後的網路族樣本特徵

項目	加權前		加權後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1.性別				
男	562	49.9	552	49.0
女	564	50.1	574	51.0
2.年齡				
12-17 歲	60	5.3	79	7.1
18-19 歲	26	2.3	32	2.9
20-29 歲	177	15.7	194	17.2
30-39 歲	208	18.5	222	19.7
40-49 歲	225	20.0	234	20.8
50-59 歲	224	19.9	207	18.4
60-64 歲	80	7.1	75	6.6
65 歲以上	124	11.0	83	7.4
未回答/拒答	2	0.2	0	0.0
3.教育程度				
國小以下	10	0.9	7	0.7
國小	26	2.3	21	1.8
國初中	101	9.0	101	9.0
高中職	316	28.1	319	28.3
專科	147	13.1	142	12.6
大學	406	36.1	417	37.1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0.4	117	10.4
未回答/拒答	3	0.3	2	0.2
4.就業情況				
軍人	11	1.0	12	1.0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8	7.8	84	7.5
專業人員	144	12.8	148	13.1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02	9.1	101	9.0
事務支援人員	126	11.2	130	11.5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39	12.3	140	12.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2.0	22	1.9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2.3	26	2.3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7	3.3	36	3.2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6.0	67	5.9

表 4-2 加權前後的網路族樣本特徵(續完)

項目	加權前		加權後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家管	89	7.9	81	7.2
學生	128	11.4	157	14.0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3	2.9	33	2.9
退休	109	9.7	84	7.5
未回答/拒答	5	0.4	5	0.4
5.居住縣市				
臺北市	147	13.1	131	11.6
新北市	217	19.3	207	18.3
基隆市	17	1.5	19	1.6
宜蘭縣	25	2.2	24	2.1
桃園市	107	9.5	110	9.8
新竹縣	24	2.1	26	2.3
新竹市	19	1.7	19	1.7
苗栗縣	22	2.0	27	2.4
臺中市	144	12.8	141	12.5
彰化縣	48	4.3	55	4.9
南投縣	16	1.4	19	1.7
雲林縣	19	1.7	23	2.0
嘉義縣	27	2.4	25	2.2
嘉義市	12	1.1	13	1.2
臺南市	89	7.9	90	8.0
高雄市	126	11.2	126	11.2
屏東縣	27	2.4	35	3.2
澎湖縣	5	0.4	5	0.5
花蓮縣	21	1.9	18	1.6
臺東縣	6	0.5	7	0.6
金門縣	4	0.4	5	0.5
連江縣	1	0.1	1	0.1
未回答/拒答	3	0.3	0	0.0

註：表中「國初中」指「國中、初中」、「高中職」指「高中、高職(含五專前三年)」、「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指「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指「在找尋工作或等待恢復工作而無報酬者」。

為避免樣本數不足帶來統計上的推論限制，本調查的後續分析進一步將部分類別合併。在教育程度中，「國小以下」與「國小」合併為「國小及以下」，居住縣市區分成四個地區：「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此外，就業狀況除保留原有類別，亦進一步區分為：就業者（包含軍人、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專業人員、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事務支援人員、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技藝有關工作人員、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與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非就業者（家管、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與退休，不含學生）及學生三類進行分析（不含未回答或拒答就業狀況者）。

第五章 調查結果說明

第一節 網路沉迷分析

壹、CIAS-10 結果

一、CIAS-10 總分

把所有 CIAS-10 題項的分數加總來看，在排除工作及課業學習的前提下，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在 CIAS-10 獲得的平均分數為 18.6 分，標準差為 6.0 分，中位數為 18 分。【表 5-1、附表 1】

變異數分析顯示，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會因為年齡、教育程度與居住地區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

從年齡層來看，20-29 歲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最高，為 20.0 分，其次為 30-39 歲（平均分數為 19.2 分）；相對來說，65 歲以上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最低，為 17.3 分，50-59 歲（平均分數為 17.5 分）與 60-64 歲（平均分數為 17.6 分）次低。

就教育程度而言，大學學歷的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最高，為 19.5 分；至於國小及以下學歷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較低，為 16.3 分。

比較居住地區的差異，是以中部地區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最高，為 19.3 分，東部及金馬地區（平均分數為 18.9 分）與北部地區（平均分數為 18.8 分）居次，至於南部地區網路族在 CIAS-10 的平均分數最低，為 17.5 分。

表 5-1 不同人口特徵的網路族在 CIAS-10 各構面的平均分數與總分的平均分數

項目	加權後 樣本數 (人)	戒斷症狀 平均分數 (分)	耐受症狀 平均分數 (分)	時間管理 問題平均 分數 (分)	人際與 健康問題 平均分數 (分)	CIAS-10 總分平均 分數 (分)
全體	1,126	1.85	2.13	1.64	1.69	18.6
性別						
男	552	1.85	2.13	1.66	1.71	18.7
女	574	1.84	2.14	1.62	1.68	18.6
年齡						
12-17 歲	79	1.70	2.26	1.57	1.63	18.3
18-19 歲	32	1.78	2.19	1.84	1.47	18.5
20-29 歲	194	2.04	2.29	1.82	1.67	20.0
30-39 歲	222	1.95	2.20	1.72	1.66	19.2
40-49 歲	234	1.89	2.14	1.61	1.76	18.8
50-59 歲	207	1.66	2.00	1.53	1.71	17.5
60-64 歲	75	1.75	1.96	1.51	1.71	17.6
65 歲以上	83	1.70	1.89	1.49	1.78	17.3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1.54	1.79	1.44	1.71	16.3
國初中	101	1.75	1.98	1.60	1.72	17.8
高中職	319	1.74	2.08	1.63	1.76	18.2
專科	142	1.79	2.05	1.54	1.74	18.1
大學	417	1.97	2.25	1.74	1.66	19.5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93	2.16	1.52	1.54	18.4
未回答/拒答	2	2.00	2.00	2.31	2.54	21.7
就業情況 1						
軍人	12	1.80	1.75	1.59	1.63	17.1
民代、主管及 經理人員	84	1.90	2.06	1.56	1.72	18.4
專業人員	148	1.79	2.15	1.51	1.55	17.9
技術員及助理 專業人員	101	1.93	2.12	1.54	1.57	18.4
事務支援人員	130	1.89	2.23	1.69	1.66	19.1

表 5-1 不同人口特徵的網路族在 CIAS-10 各構面的平均分數與總分的平均分數(續完)

項目	加權後 樣本數 (人)	戒斷症狀 平均分數 (分)	耐受症狀 平均分數 (分)	時間管理 問題平均 分數 (分)	人際與 健康問題 平均分數 (分)	CIAS-10 總分平均 分數 (分)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1.97	2.20	1.77	1.71	19.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1.77	1.99	1.91	2.12	19.3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1.84	2.20	1.76	1.93	19.5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70	1.90	1.58	1.76	17.5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1.97	2.09	1.77	1.80	19.3
家管	81	1.82	2.07	1.52	1.80	18.3
學生	157	1.83	2.30	1.73	1.64	19.1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3	1.60	2.03	1.71	1.84	18.0
退休	84	1.69	1.94	1.51	1.75	17.4
未回答/拒答	5	1.60	1.69	1.77	2.02	17.5
就業情況 2						
就業者	766	1.88	2.13	1.64	1.68	18.7
非就業者 (不含學生)	198	1.72	2.01	1.55	1.79	17.9
學生	157	1.83	2.30	1.73	1.64	19.1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1.86	2.16	1.68	1.70	18.8
中部地區	264	1.91	2.23	1.70	1.76	19.3
南部地區	295	1.77	1.97	1.53	1.62	17.5
東部及金馬地區	32	1.83	2.29	1.45	1.81	18.9

註：就業情況 2 是將就業情況 1 類別重新合併為就業者、非就業者(不含學生)與學生三大類，因不包含「未回答/拒答」者的資料，故就業情況 2 的樣本數加總不等於總樣本數；另外，此表所呈現數值為加權後資料，若直接將表 4-2 各縣市的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本表所呈現各地區的數值。

二、各構面結果說明

CIAS-10 區分為「網路沉迷核心症狀」與「網路沉迷相關問題」兩個分量表；其中，網路沉迷核心症狀又分為「戒斷症狀」及「耐受症狀」兩個因素，網路沉迷相關問題分為「時間管理問題」及「人際與健康問題」兩個因素。

調查結果發現，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在網路沉迷核心症狀得到的平均分數最高^{14,15}，當中又以「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為 2.13 分最高¹⁶，「戒斷症狀」平均分數為 1.85 分；相對來說，網路沉迷相關問題中的「時間管理問題」及「人際與健康問題」兩個項目的平均分數分別為 1.64 分與 1.69 分。【圖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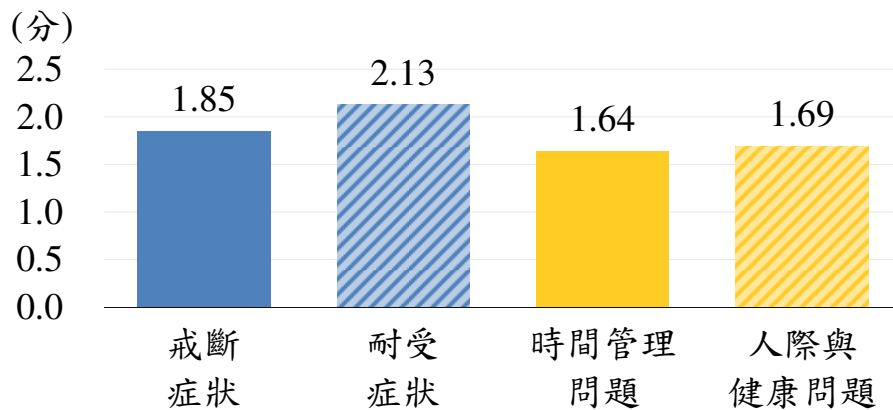


圖 5-1 CIAS-10 各因素的平均分數

說明：為利比較，圖中各因素的平均分數指的是所有受訪者在該因素的平均分數之平均，因此，平均分數應介於 1 至 4 分。

(一) 戒斷症狀

首先，網路族在「戒斷症狀」的平均分數為 1.85 分（標準差為 0.79 分，中位數為 1.67 分），在 CIAS-10 的四個分項目中，平均分數排第二；且變異數分析顯示，網路族在戒斷症狀的平均分數，會因為年齡、教育程度與就業情況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表 5-1、附表 1】

從年齡層來看，是以 20-29 歲網路族在戒斷症狀的平均分數（平

¹⁴ CIAS-10 的內容皆是指受訪者在調查時過去半年「工作或課業以外」的上網情況。

¹⁵ 受訪者在部分題項若為未回答或拒答，本調查一律以該題項所屬因素的其他題目分數平均值作為插補值（mean imputation）。

¹⁶ 指所有受訪者在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之平均，因此，平均分數應介於 1 至 4 分，以下同。

均分數為 2.04 分) 較高, 50-59 歲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平均分數為 1.66 分)。

就教育程度而言, 大學學歷網路族在戒斷症狀的平均分數為 1.97 分, 分數最高, 研究所及以上學歷者居次(平均分數為 1.93 分); 至於國小及以下學歷網路族平均分數為 1.54 分, 平均分數最低。

區分不同就業情況, 目前有就業的網路族在戒斷症狀的平均分數為 1.88 分, 分數最高, 其次為學生(平均分數為 1.83 分), 至於目前沒有就業的網路族¹⁷平均分數相對最低, 平均分數為 1.72 分。

(二) 耐受症狀

「耐受症狀」方面, 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為 2.13 分(標準差為 0.79 分, 中位數為 2.00 分), 分數是在 CIAS-10 的四個分項目當中最高的; 且變異數分析顯示, 網路族在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 會因為年齡、教育程度、就業情況與居住地區的不同, 而有顯著差異。【表 5-1、附表 1】

從年齡層來看, 是以 20-29 歲網路族在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最高, 平均分數為 2.29 分, 其次為 12-17 歲網路族, 平均分數為 2.26 分; 相對而言, 65 歲以上網路族平均分數為 1.89 分, 平均分數較低。

就教育程度而言, 大學學歷網路族耐受症狀平均分數為 2.25 分, 分數最高; 相對來說, 國小及以下學歷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平均分數為 1.79 分)。

區分不同就業情況, 學生網路族在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最高, 平均分數為 2.30 分, 其次是目前有就業的網路族, 平均分數為 2.13 分, 而目前未就業的網路族平均分數相對最低(平均分數為 2.01 分)。

比較居住地區的差異, 東部及金馬地區網路族在耐受症狀的平均分數為 2.29 分, 分數最高, 其次是中部(平均分數為 2.23 分)與北部地區(平均分數為 2.16 分)網路族; 相對而言, 南部地區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平均分數為 1.97 分)。

¹⁷ 不含學生, 以下同。

(三) 時間管理問題

在「時間管理問題」方面，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為 1.64 分（標準差為 0.74 分，中位數為 1.50 分），在 CIAS-10 的四個分項目中，是平均分數最低的項目；且變異數分析顯示，網路族在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會因為年齡、教育程度、就業情況與居住地區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表 5-1、附表 1】

從年齡層來看，是以 18-19 歲（平均分數為 1.84 分）與 20-29 歲（平均分數為 1.82 分）網路族在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較高；相對來看，65 歲以上網路族平均分數為 1.49 分，平均分數最低，60-64 歲者次低（平均分數為 1.51 分）。

就教育程度而言，大學學歷網路族在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為 1.74 分，平均分數最高；至於國小及以下學歷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平均分數為 1.44 分）。

區分不同就業情況，是以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網路族在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較高（平均分數為 1.91 分），專業人員（平均分數為 1.51 分）與已退休的網路族（平均分數為 1.51 分）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

比較居住地區的差異，中部地區網路族在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為 1.70 分，平均分數最高；北部地區網路族居次（平均分數為 1.68 分），再其次為南部地區網路族（平均分數為 1.53 分）；相對而言，東部及金馬地區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較低（平均分數為 1.45 分）。

(四) 人際與健康問題

最後在「人際與健康問題」方面，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為 1.69 分（標準差為 0.71 分，中位數為 1.50 分），在 CIAS-10 的四個分項目當中，平均分數僅高於時間管理問題，位居第三；且變異數分析顯示，網路族在人際與健康問題的平均分數，會因為就業情況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表 5-1、附表 1】

其中，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網路族在人際與健康問題的平均分數為 2.12 分，平均分數最高，至於專業人員網路族的平均分數相對最

低（平均分數為 1.55 分），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次低（平均分數為 1.57 分）。

三、年度比較

本調查重新將 104 年及 106 年的資料篩選出 CIAS-10 版本之結果與 110 年的調查結果進行比較，以求比較有一致的標準。其中，104 年調查是採住宅電話抽樣的結果，106 年則以市話與手機雙底冊抽樣之資料進行比較。

需要特別說明的是，在 104 年與 106 年專案中，調查都是採住宅電話抽樣，且兩年報告的主要部分也都以住宅電話的抽樣結果進行比較與說明；不過，由於在 106 年調查曾額外增補唯手機的樣本，並於童年調查報告的表 5-1 有額外提供市話與手機雙底冊抽樣之結果，因此，此處所採用的 106 年雙底冊抽樣的 CIAS-10 總分是從該表取得，至於 106 年報告未呈現的部分（如 CIAS-10 各因素的分數），則重新計算原始資料而得。

分析發現，在 CIAS-10 總分平均分數的變動上，是從 104 年的 16.5 分上升至 106 年的 17.7 分，顯著增加 1.2 分，從 106 年到 110 年（平均分數為 18.6 分）雖也有所成長，但增加的幅度已趨緩（顯著增加 0.9 分）。【圖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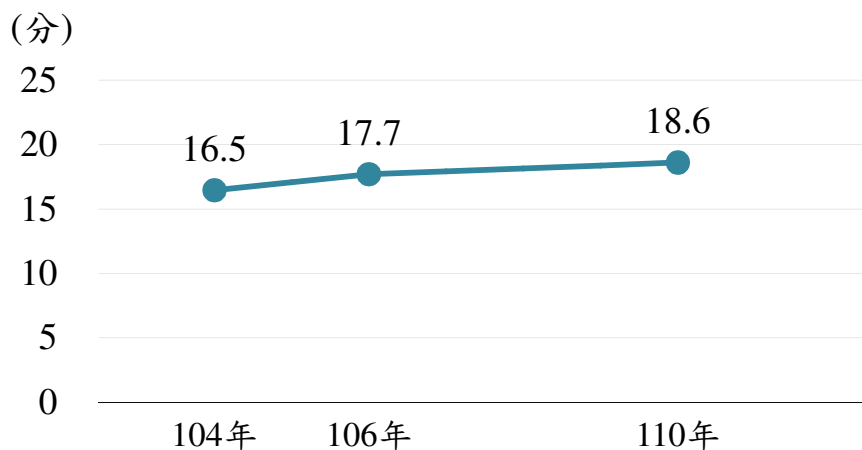


圖 5-2 CIAS-10 總分平均分數的年度變化

說明：104 年與 106 年的總分是以原始資料篩選出 CIAS-10 版本之結果，故會與歷年 26 題版本的結果（CIAS-26）有所不同。

進一步來看各因素的結果：網路沉迷核心症狀的「耐受症狀」與「戒斷症狀」，平均分數皆是從 104 到 106 年顯著增加，但 106 至 110 年間則持平；「人際與健康問題」的平均分數在 104 至 106 年間沒有顯著變動，但自 106 到 110 年則顯著增加，「時間管理問題」的平均分數則是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圖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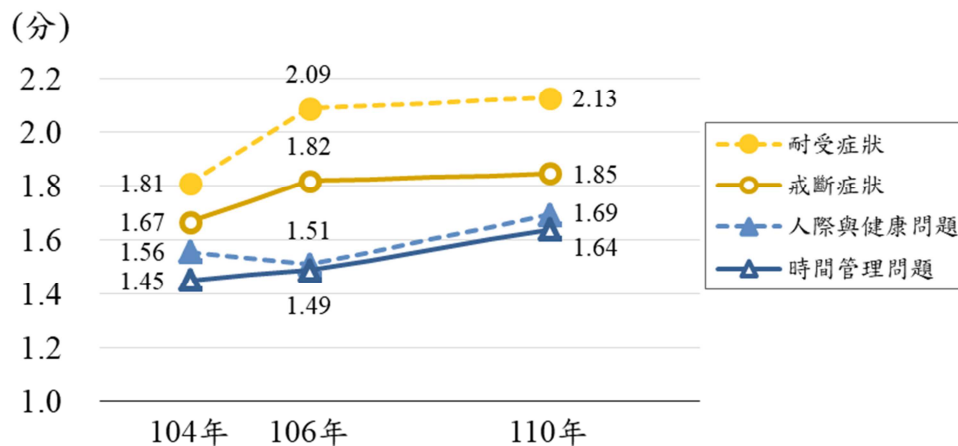


圖 5-3 CIAS-10 各因素平均分數的年度變化

說明：104 年與 106 年各因素的平均分數是以原始資料篩選出 CIAS-10 版本之結果，故會與歷年 26 題版本的結果 (CIAS-26) 有所不同。

貳、網路沉迷傾向

一、網路沉迷傾向占比

誠如第三章所述，本調查是以衛福部託臺灣大學心理學系陳淑惠教授研究團隊，編制的 CIAS-10 作為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工具；根據研究建議，對於國小三年級以上至大學學生，以 27/28 分作為切分點，CIAS-10 總分達 28 分以上者，可歸類於高網路使用沉迷傾向。由於目前沒有直接針對其他年齡層或職業類別切分點的臨床建議，故本調查仍沿用 27/28 分為切分點之作法，將 CIAS-10 總分達 28 分以上者，定義歸類為有網路沉迷傾向。

如前所述以 27/28 分作為切分點，經計算，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有 8.5% 有網路沉迷傾向；以全體民眾來計算，則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占 7.0% (分母含非上網者)。

比較不同人口特徵民眾的網路沉迷傾向之占比，結果顯示，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的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會因為年齡、教育程度與就業情況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

從年齡層來看，20-29 歲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最高(11.2%)，其次是 12-17 歲與 30-39 歲民眾，分別有 9.6%及 9.1%為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族群；至於 18-19 歲(7.7%)、40-49 歲(8.6%)與 50-59 歲(6.9%) 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介於 6.9%~8.6%；相對來看，60-64 歲及 65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較低，分別為 1.7%與 1.6%。【圖 5-4、附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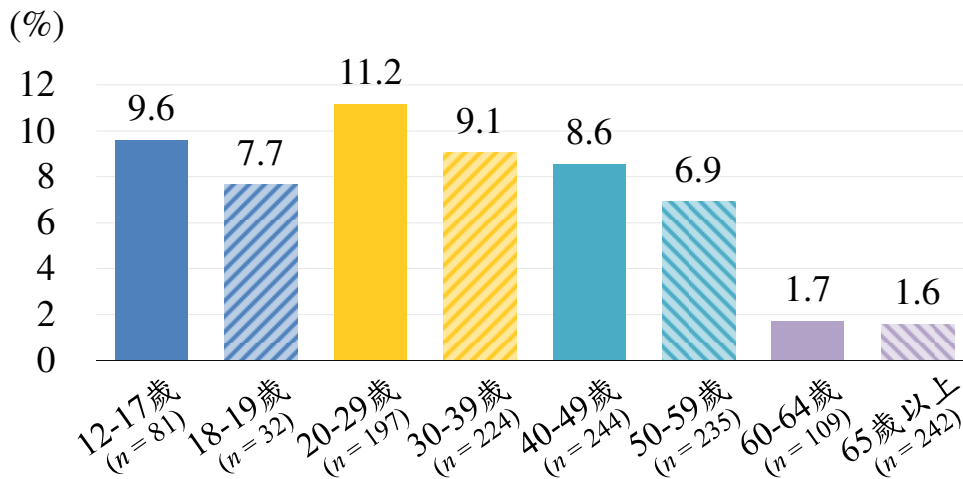


圖 5-4 不同年齡層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就教育程度而言，以大學學歷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較高(10.3%)，其次是高中職學歷的民眾(7.7%)，國小及以下學歷的民眾僅 1.0%有網路沉迷傾向¹⁸。【圖 5-5、附表 2】

區分不同就業情況，就業者(8.3%)¹⁹與學生(9.2%)有網路沉迷的傾向的比例較高，至於目前沒有就業者僅 3.4%有網路沉迷傾向。【附表 2】

¹⁸ 若以在學學生來看，本次調查發現，國中學生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為 7.9% (n=34)，高中職學生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為 7.9% (n=51)，大學學生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為 13.4% (n=59) (國小學生 n=1，故不計算)。

¹⁹ 各職業類別當中又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13.5%)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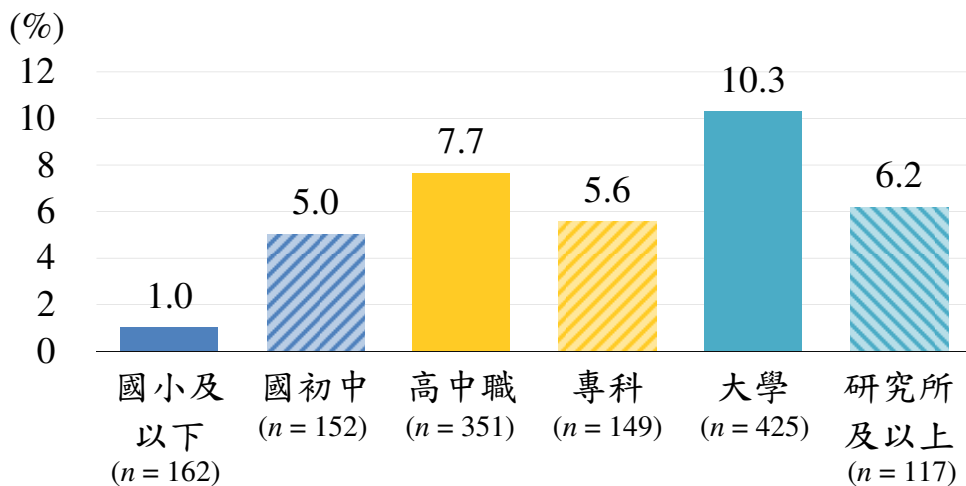


圖 5-5 不同教育程度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二、年度比較

如前述，本調查重新將 106 年的資料²⁰篩選出 CIAS-10 版本之結果，並以 27/28 分為切點，重新計算有網路沉迷傾向之占比，與 110 年的調查結果進行比較。見下表 5-2 所示，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雖從 106 年的 5.5%²¹上升至 110 年的 7.0%，略增 1.5 個百分點，惟此變動未達顯著。

進一步從各項人口特徵來看，不論是性別、年齡或居住地區，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從 106 年至 110 年間，皆無顯著變動。

表 5-2 各人口特徵中有網路沉迷傾向占比之年度比較

項目	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106年 [A] (%)	110年 [B] (%)	變動 [B - A] (百分點)
全體	5.5	7.0	+ 1.5
1.性別			
男	5.6	6.4	+ 0.8
女	5.4	7.6	+ 2.2

²⁰ 同前述，是以市話與手機雙底冊抽樣之資料進行比較。

²¹ 若以 26 題版本的 CIAS 估算，則為 5.0%。

表 5-2 各人口特徵中有網路沉迷傾向占比之年度比較(續完)

項目	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占比		
	106年 [A] (%)	110年 [B] (%)	變動 [B - A] (百分點)
2.年齡			
12-19 歲	6.0	9.1	+ 3.1
20-29 歲	9.6	11.2	+ 1.6
30-39 歲	7.6	9.1	+ 1.5
40-49 歲	6.0	8.6	+ 2.6
50-59 歲	4.7	6.9	+ 2.2
60 歲以上	1.0	1.6	+ 0.6
3.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6.1	7.7	+ 1.6
中部地區	5.6	8.8	+ 3.2
南部地區	4.3	4.8	+ 0.5
東部及金馬地區	5.9	2.4	- 3.5

- 註：1. 106年的資料是以原始資料篩選出 CIAS-10 版本之結果，並以 27/28 分為切點，重新計算網路有網路沉迷傾向之占比。
2. 變動是指 106 年至 110 年的百分比差距，有顯著變動者，原將以「*」標示，惟各項卡方檢定皆未達顯著水準 (p 值 $< .05$)。
3. 其他人口特徵考量各類樣本數較少，避免結果過度解釋，故不進行比較。

第二節 有無網路沉迷傾向之比較

壹、網路使用情形

一、使用時間

分析發現，在工作日或上學日²²，以最近半年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 $n = 91$ ）43.6%平均每天會上網 3-6 小時，27.6%上網 1-3 小時，23.4%會上網 6 小時以上，3.2%平均每天上網 1 小時內。

比較有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的上網時間可以發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的上網時間較長：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每天上網 3-6 小時（43.6%）或 6 小時以上（23.4%）的比例皆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n = 963$ ）（36.3%平均每天上網 3-6 小時，8.0%上網 6 小時以上）。【圖 5-6、附表 3】

若排除不知道或拒答者，計算「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的平均，則有網路沉迷傾向者每天平均上網 4.1 小時亦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的平均 2.7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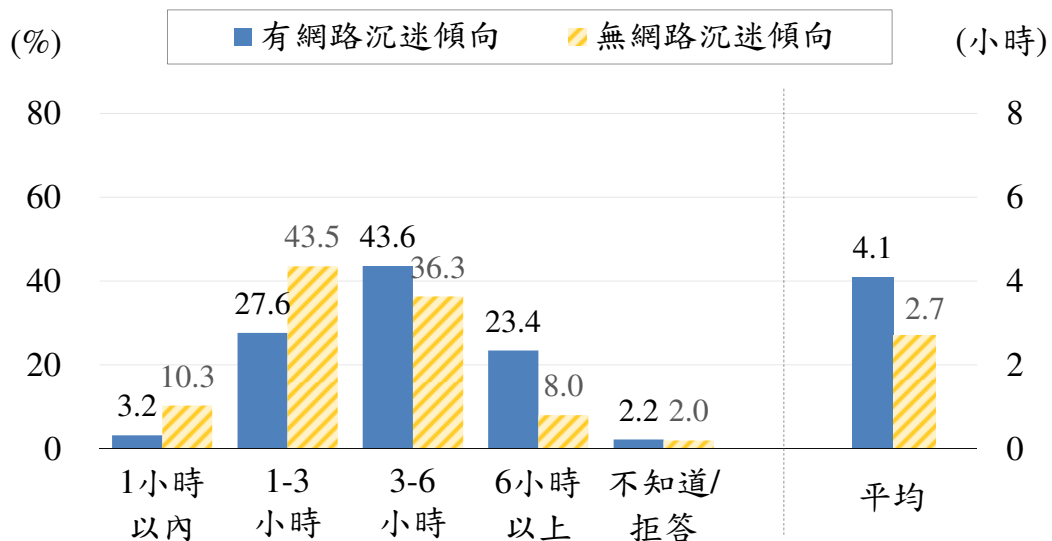


圖 5-6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分布及平均一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²² 排除表示沒有工作或沒有上學（ $n = 68$ ）或表示已超過一個月未上網者（ $n = 4$ ）的資料。

若是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²³，有網路沉迷傾向者（ $n = 95$ ）的上網時間更長，平均每天上網 6 小時以上的比例（48.2%）幾乎是無網路沉迷傾向者（24.6%）的近 2 倍（ $n=1,024$ ）。【圖 5-7、附表 4】

此外，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的平均（平均時間為 6.0 小時）亦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時間為 4.0 小時）高出 2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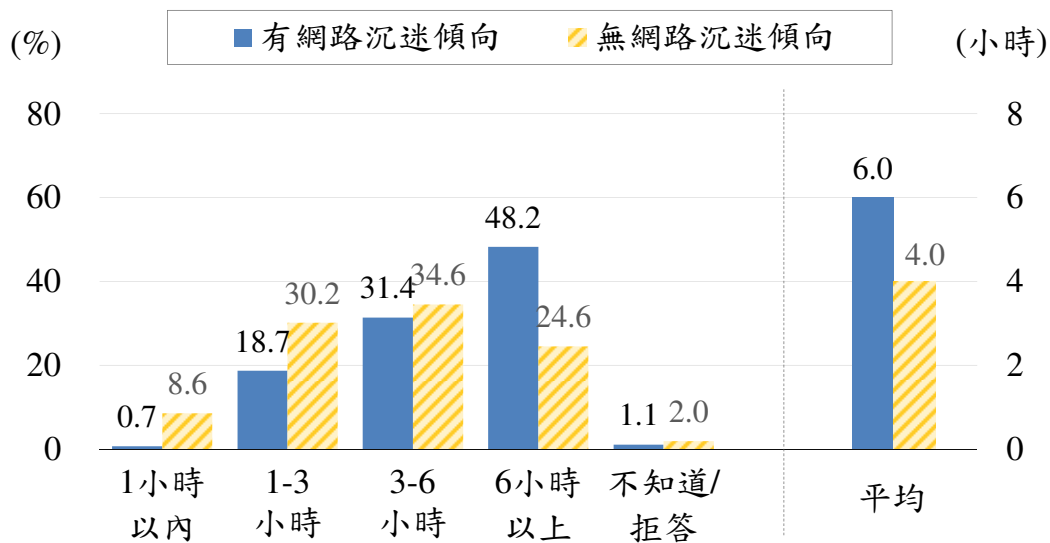


圖 5-7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分布及平均一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如果取假日與非假日平均上網時間較長者²⁴，並計算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的相關係數為 .32 (p 值 $< .05$)，也就是說，平均每天最長上網時間與 CIAS-10 總分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二、主要上網活動

從上網型態來看，不論有無網路沉迷傾向，網路族主要的上網活動相當類似：其中，網路族上網是看社群類型影片（如 YouTube、直播、遊戲實況）為多數，有網路沉迷傾向者（ $n = 95$ ）（49.2%）的參與率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n = 1,026$ ）（39.7%）高出 9.5 個百分點。

²³ 排除表示沒有休假日或表示已超過一個月未上網者的資料。

²⁴ 假設某受訪者在工作日平均每天上網 2 小時，在非工作日平均每天上網 6 小時，則此處是以 6 小時計算。

其次，網路族上網多在瀏覽網路社群（如 Facebook、IG）、上網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如影片平台上的戲劇、電影、節目）、玩遊戲或使用通訊軟體，而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瀏覽網路社群（36.8%）、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34.3%）與玩遊戲（22.9%）等三類活動的參與率，分別高出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3.9~6.6 個百分點（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 30.8% 瀏覽網路社群、27.7% 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19.0% 玩遊戲）。

相對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使用通訊軟體（19.7%）的比例則低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29.8%）10.1 個百分點，是差異較大的活動項目。【圖 5-8、附表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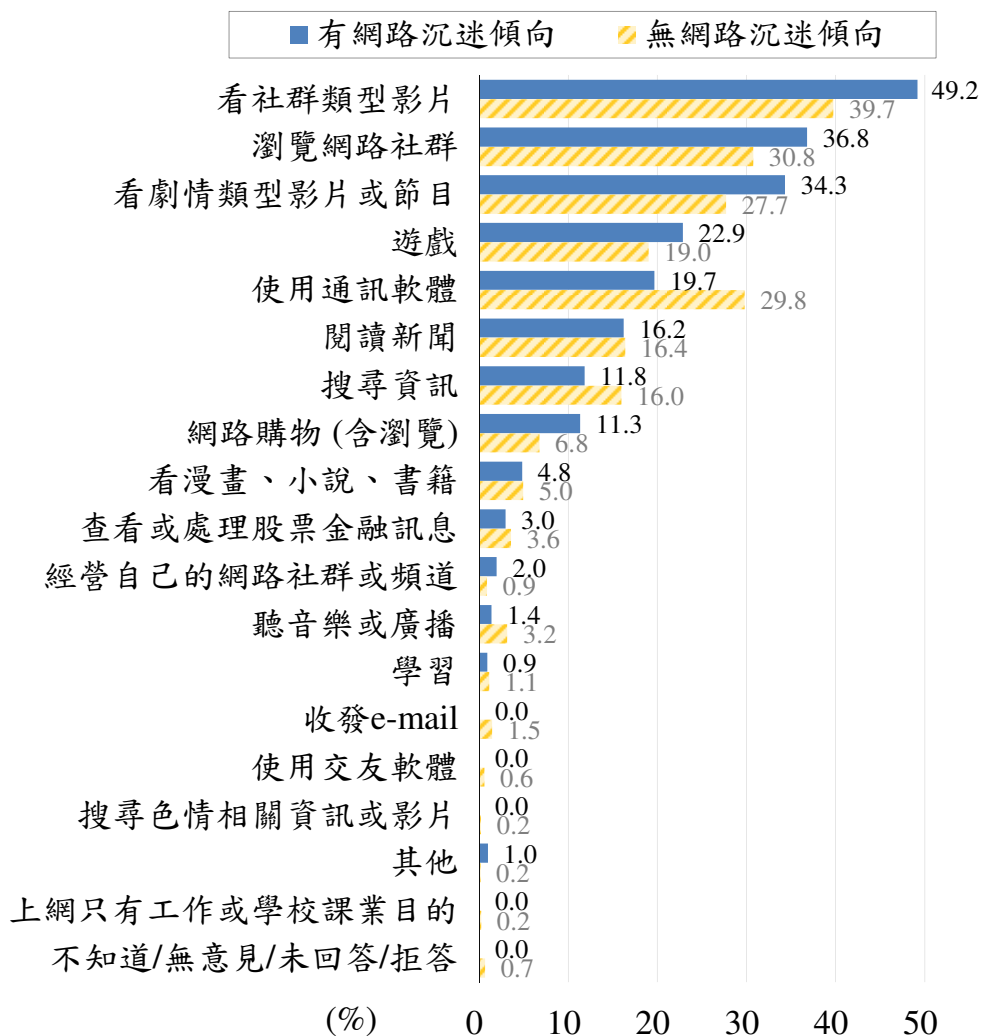


圖 5-8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可複選）
—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若將上網活動進一步分為：社交類活動（如經營自己的網路社群、瀏覽網路社群、使用通訊軟體、使用交友軟體、收發 e-mail）、影片類活動（如看社群類型或劇情類型影片）、遊戲、其他娛樂（如聽音樂或廣播、看漫畫、小說、書籍）、經濟類活動（如網路購物、查看或處理股票金融訊息）、資訊類活動（如搜尋資訊、閱讀新聞）與色情相關活動（如搜尋色情相關資訊或影片）等大類來看，網路沉迷傾向者的上網活動是以影片類（66.3%）占多數，參與率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56.1%）高出 10.2 個百分點；其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 47.8% 在網路參與社交類活動，參與率與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相當（48.8%）；24.3% 會在網路參與資訊類活動，參與率則比無網路沉迷傾向者（30.3%）低 6.0 個百分點。

此外，網路沉迷傾向者有 22.9% 會玩遊戲，14.3% 參與經濟類活動，比例分別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高 3.9~4.0 個百分點（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19.0% 玩遊戲，10.3% 參與經濟類活動）；至於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網路參與其他娛樂（5.8%）的情形，與無網路沉迷傾向者（8.1%）相當。【圖 5-9、附表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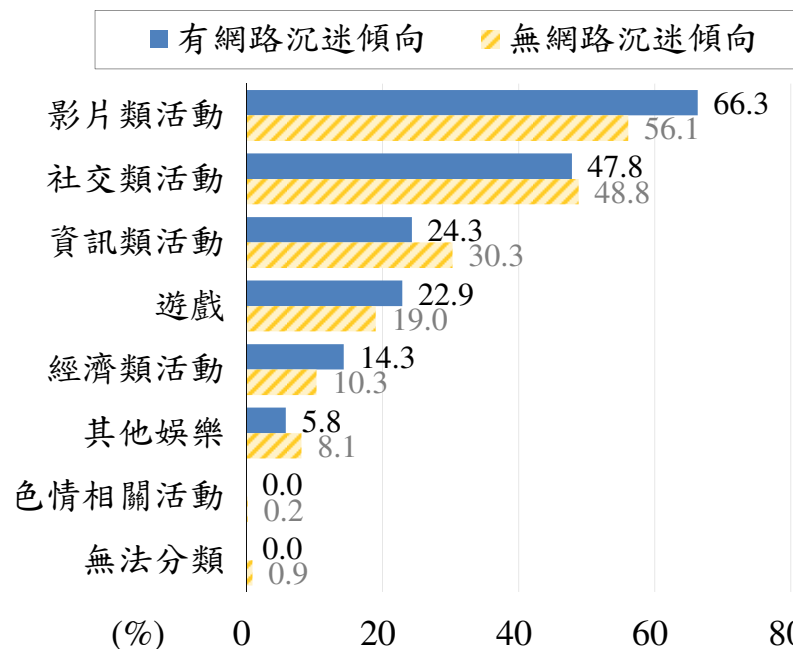


圖 5-9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重新分大類，類型可複選）—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三、上網設備

以使用的上網設備來看，有網路沉迷傾向者 85.0% 最主要是利用智慧型手機上網，其他設備的使用率皆不到一成；至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使用的上網設備也相當一致：77.9% 是透過智慧型手機上網。【圖 5-10、附表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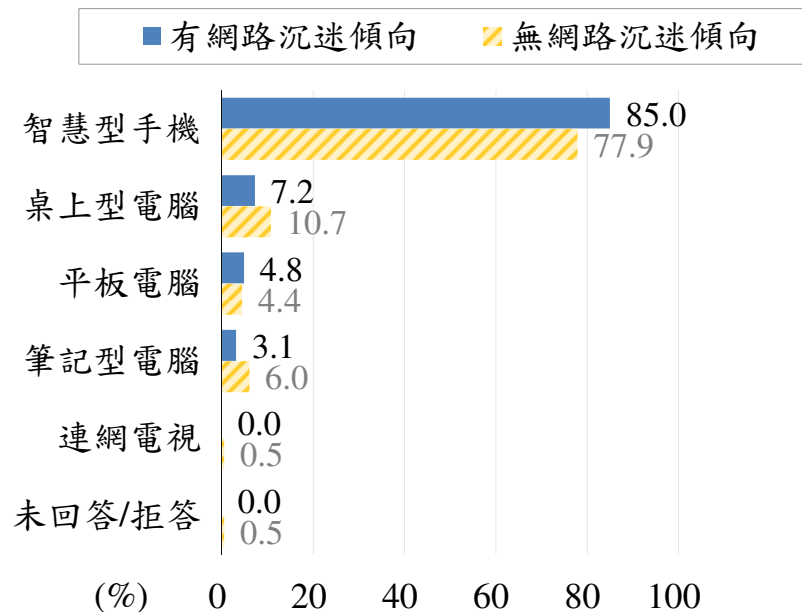


圖 5-10 網路族主要使用的上網設備—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貳、網路沉迷主觀自評

一、網路沉迷主客觀比較

對於客觀被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的人來說，是否也覺得自己有網路沉迷的情形？見下圖 5-11，客觀量表 (CIAS-10) 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65.3% 也自認有網路沉迷的問題，34.7% 自認沒有；至於無網路沉迷傾向的網路族，則只有 11.1% 認為自己有網路沉迷問題，88.8% 覺得沒有，顯示主客觀認定存在高度重疊。同時，這也提醒，約有三分之一 (34.7%) 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民眾，並無覺察自身有網路沉迷的情形。【圖 5-11、附表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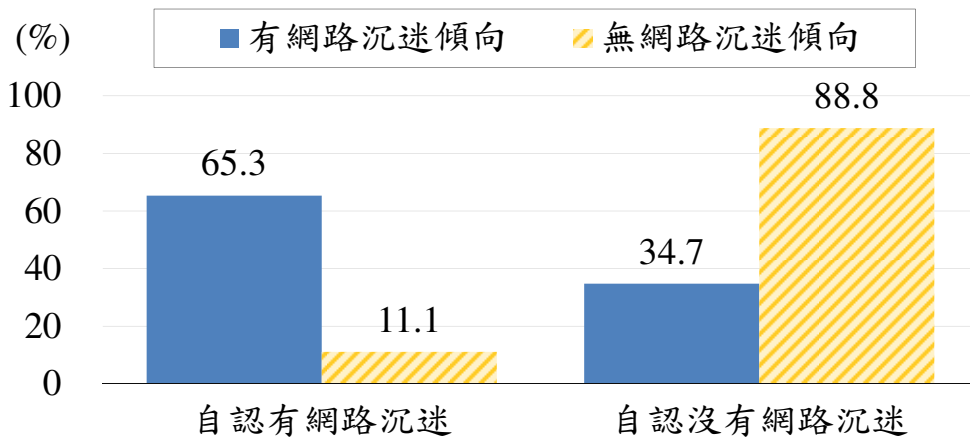


圖 5-11 網路族自認有網路沉迷的狀況—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二、自評沉迷的程度

用 1 到 5 分表示沉迷的程度，分數越高，表示沉迷的程度越高，針對自認有網路沉迷的受訪者，進一步評估自己沉迷的程度，結果顯示，平均分數為 3.3 分(標準差為 0.89 分，中位數為 3 分)。(圖 5-12、附表 9)

其中，有網路沉迷傾向者的平均分數為 3.8 分(標準差為 0.71 分，中位數為 4 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分數為 3.1 分，標準差為 0.86 分，中位數為 3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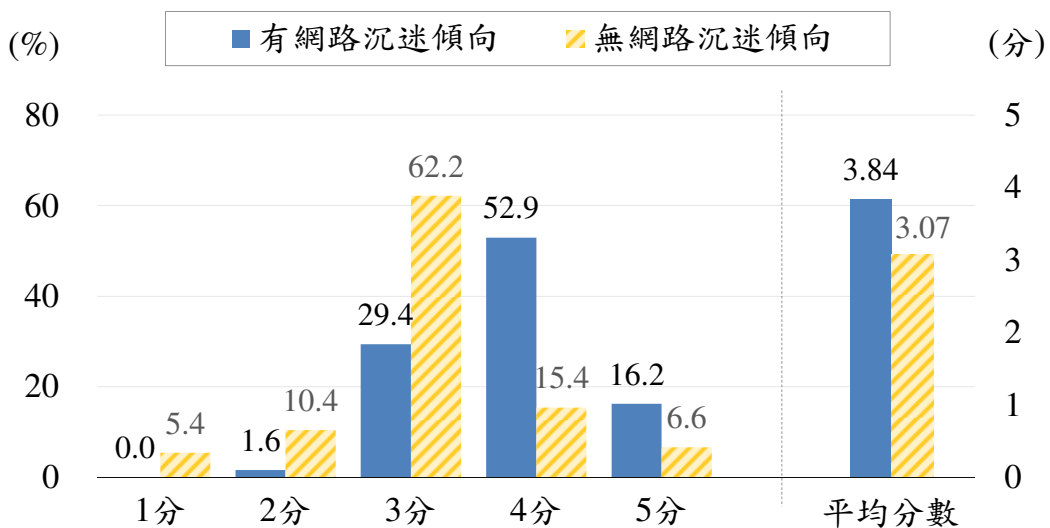


圖 5-12 自認有網路沉迷者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及平均分數—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計算受訪者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自認沒有網路沉迷者以 0 分計)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為.49 (p 值 $< .05$)，也就是說，網路族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與 CIAS-10 的分數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參、心理健康危險因子

104 年的調查曾透過十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瞭解現實生活中的各項心理及環境因素與網路沉迷的關係。為能持續瞭解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網路沉迷之間的關係，在考量問卷長度的前提下，110 年選擇 104 年調查中相關較高的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憂鬱、無聊感、課業或工作壓力)來進行比較。

一、憂鬱

「憂鬱」因子是以「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為指標，以 1 分表示非常不同意，5 分表示非常同意，結果顯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合計有 48.8%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1-2 分(26.4% 給予 1 分，表示非常不同意；22.4% 給予 2 分，表示不同意)，29.2% 給予 3 分，表示普通，合計有 21.0%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4-5 分(10.3% 給予 4 分，表示同意；10.7% 給予 5 分，表示非常同意)；另有 1.0% 未回答或拒答。【圖 5-13、附表 10】

平均來看，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憂鬱」的平均分數為 2.56 分(標準差為 1.29 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分數為 1.64 分，標準差為 0.87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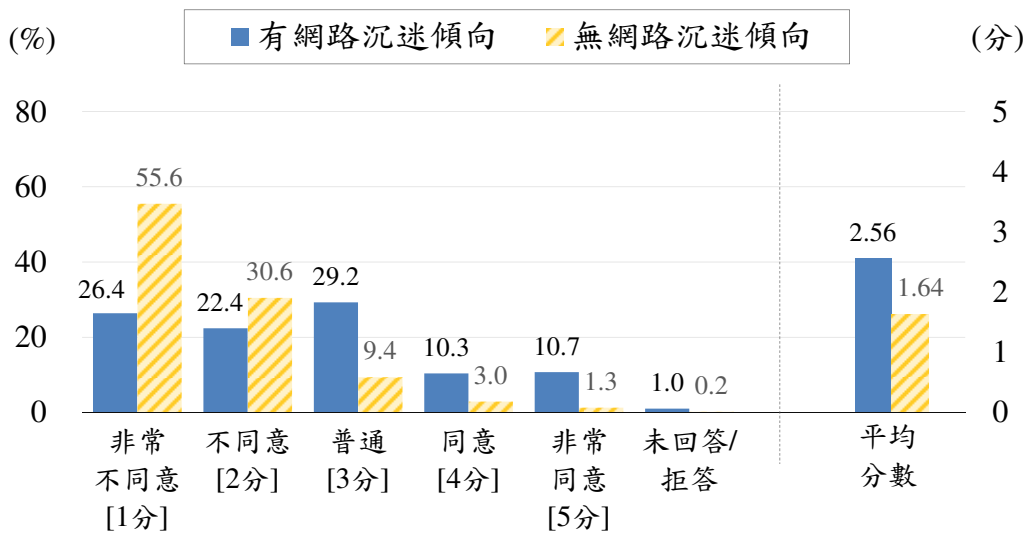


圖 5-13 網路族自認「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的同意情形
—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計算受訪者網路族自認「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的同意情形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為 .41 (p 值 $< .05$)，也就是說，憂鬱因子與 CIAS-10 的分數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二、無聊感

「無聊感」是以「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為指標，結果顯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合計有 43.4%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1-2 分（17.1% 給予 1 分，表示非常不同意；26.3% 給予 2 分，表示不同意），22.6% 給予 3 分，表示普通，合計有 33.9%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4-5 分（19.1% 給予 4 分，表示同意；14.8% 給予 5 分，表示非常同意）。【圖 5-14、附表 11】

平均來看，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無聊感」的平均分數為 2.88 分（標準差為 1.32 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分數為 2.01 分，標準差為 1.09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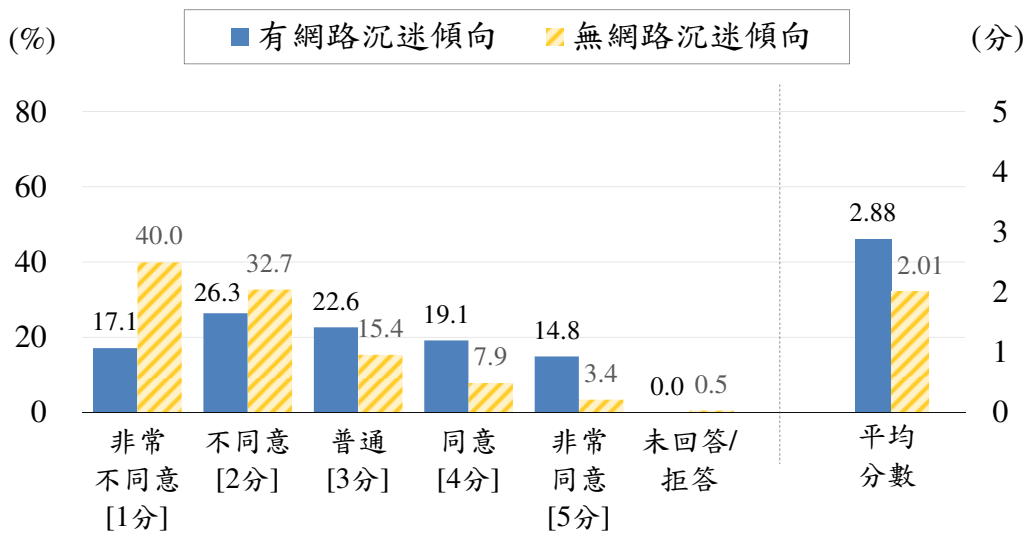


圖 5-14 網路族自認「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的同意情形—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計算受訪者網路族自認「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的同意情形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為 .40 (p 值 $< .05$)，也就是說，無聊感因子與 CIAS-10 的分數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三、課業或工作壓力

在課業或工作壓力方面，是以「覺得搞不懂您的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為指標，結果顯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合計有 67.3%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1-2 分 (35.7% 給予 1 分，表示非常不同意；31.6% 給予 2 分，表示不同意)，11.9% 給予 3 分，表示普通，合計有 17.4% 評估自己的情況為 4-5 分 (11.3% 給予 4 分，表示同意；6.1% 給予 5 分，表示非常同意)；另有 3.3% 未回答或拒答。【圖 5-15、附表 12】

平均來看，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課業或工作壓力」的平均分數為 2.18 分 (標準差為 1.23 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平均分數為 1.54 分，標準差為 0.8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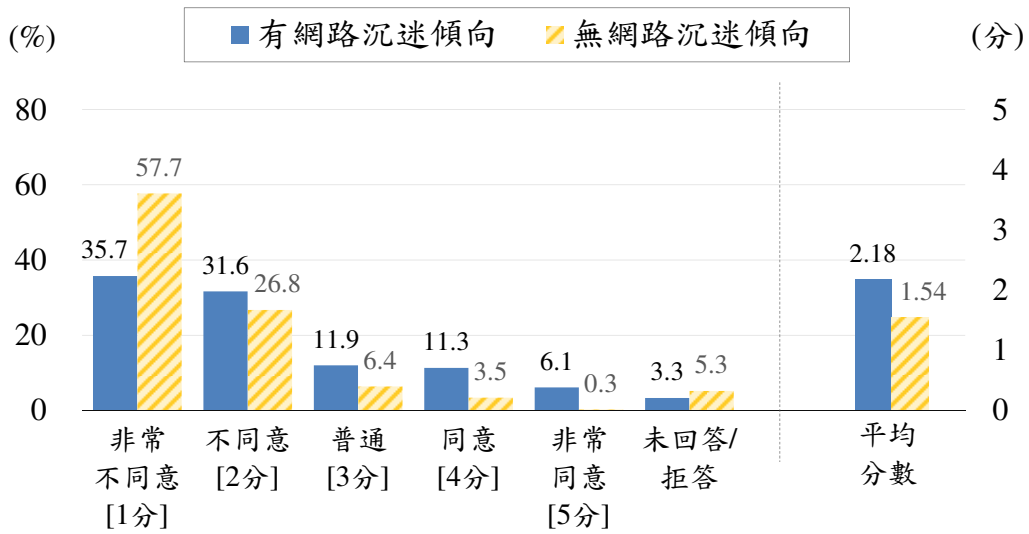


圖 5-15 網路族自認「覺得搞不懂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的同意情形—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

計算受訪者網路族自認「覺得搞不懂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的同意情形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為.34 (p 值 $< .05$)，也就是說，課業或工作壓力因子與 CIAS-10 的分數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第六章 結論、調查限制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一、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約 7.0% 有網路沉迷傾向

本調查是以 CIAS-10 作為篩選有網路沉迷傾向的工具，110 年調查結果發現，在排除工作及課業學習的前提下，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在 CIAS-10 獲得總分的平均分數為 18.6 分。其中，網路族在 CIAS-10 網路沉迷核心症狀得到的平均分數最高，並以「耐受症狀」的分數最高（平均分數為 2.13 分），「戒斷症狀」次之（平均分數為 1.85 分）；相對來說，CIAS-10 網路沉迷相關問題的「時間管理問題」及「人際與健康問題」兩個項目的平均分數分別為 1.64 分與 1.69 分。

將同樣的計算方式套在 106 年的調查資料²⁵，分析發現，網路沉迷核心症狀的「耐受症狀」與「戒斷症狀」平均分數在 106 至 110 年間呈現持平狀態，但網路沉迷相關問題中的「人際與健康問題」與「時間管理問題」平均分數則有所成長；以總分來看，110 年 CIAS-10 總分的平均分數較 106 年（平均分數為 17.7 分）增加 0.9 分。

以 27/28 分作為切分點，將 CIAS-10 總分達 28 分以上者歸類為有網路沉迷傾向，則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占 7.0%（分母含非上網者）；此比例較 106 年（5.5%）略增 1.5 個百分點，但變動未達統計檢定顯著程度。

此外，比較不同的人口特徵發現，20-29 歲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最高（11.2%），其次是 12-17 歲（9.6%）與 30-39 歲（9.1%）民眾；就教育程度而言，則以大學學歷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比例較高（10.3%），高中職學歷民眾次之（7.7%）；區分就業情況來看，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3.5% 有網路沉迷傾向，比例相對高於其他就業情況的民眾。

²⁵ 即以市話與手機雙底冊抽樣資料，並同樣以 CIAS-10 為工具的結果進行比較。

二、有網路沉迷傾向者的上網活動項目與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相似，惟其上網時間較長

比較有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在使用網路之差異，分析發現，以最近半年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 3-6 小時（43.6%）或 6 小時以上（23.4%）的比例皆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36.3% 平均每天上網 3-6 小時，8.0% 上網 6 小時以上）；計算上班、上學日平均之每日上網平均時間，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 4.1 小時上網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的平均 2.7 小時。

若為非上班日及非上學日，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每天上網 6 小時以上的比例（48.2%）幾乎是無網路沉迷傾向者（24.6%）的近 2 倍；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上網時間（6.0 小時）也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平均時間為 4.0 小時）多出 2 小時。

從網路上的活動內容來看，調查發現，不論網路沉迷與否，網路族主要的上網活動項目相當類似：其中，網路族上網多數是看社群類型影片，其中，有網路沉迷傾向者（49.2%）的參與率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39.7%）高出 9.5 個百分點。

其次，網路族上網多在瀏覽網路社群、上網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玩遊戲或使用通訊軟體，而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瀏覽網路社群（36.8%）、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34.3%）與玩遊戲（22.9%）等三類活動的參與率，分別高出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3.9~6.6 個百分點（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 30.8% 瀏覽網路社群、27.7% 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19.0% 玩遊戲）；相對來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使用通訊軟體（19.7%）的比例則低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29.8%）。

至於使用的上網設備，有網路沉迷傾向者（85.0%）與無網路沉迷傾向者（77.9%）主要都是利用智慧型手機上網，情況一致。

三、網路沉迷的主客觀認定有高度重疊

調查發現，透過客觀量表（CIAS-10）篩選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65.3% 也自認有網路沉迷的問題，34.7% 自認沒有；至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則只有 11.1% 認為自己有網路沉迷問題，88.8% 覺得沒有，顯示主客觀認定存在高度重疊。同時，这也提醒，約有三分之一（34.7%）

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民眾，並無覺察自身有網路沉迷的情形。

把受訪者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自認沒有網路沉迷者以 0 分計）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二者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為.49，網路族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與 CIAS-10 的分數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四、憂鬱、無聊感與課業或工作壓力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網路沉迷有顯著正向相關

本調查比較憂鬱、無聊感、課業或工作壓力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網路沉迷的關係，分析發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這三個心理健康危險因子的平均分數皆顯著高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憂鬱的平均分數為 2.56 分，在無聊感的平均分數為 2.88 分，在課業或工作壓力的平均分數為 2.18 分；至於無網路沉迷傾向者的平均分數依序為 1.64 分、2.01 分與 1.54 分）。

若進一步計算這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 CIAS-10 總分的相關係數來瞭解彼此之間的關係，結果顯示，Pearson 相關係數依序為.41（憂鬱）、.40（無聊感）、.34（課業或工作壓力），這三項心理健康危險因子與 CIAS-10 總分皆有顯著正向的中度相關。

第二節 調查限制

一、切分點

如同本報告第三章說明，110 年調查是以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作為網路沉迷的篩選工具。

要說明的是，當初 CIAS-10 切分點研究的對象是國小三年級以上到大學學生，對於其他年齡層或就業人士等並沒有相關資料，此外，從切分點的訂定 (104 年) 至今已相隔多年，切分點是否需要調整，目前尚無相關研究，故本調查仍沿用 27/28 分為切分點之作法。

同時，當時切分點的訂定是以篩檢為目標，主要是盡可能找出有沉迷傾向的族群，而非用於臨床診斷的切分點。

二、分群資料

本調查主要目的是掌握我國目前網路沉迷現況，瞭解有網路沉迷傾向族群的上網行為與其他網路族的差異，故調查報告是以描述兩者的差異為主軸。

此外，因本調查全體網路族樣本數僅 1,126 人，區分有無網路沉迷傾向後，因有網路沉迷傾向者樣本數較少的關係，不宜進一步分群解讀各項差異，因此，報告並未呈現相關之分析。

不過，若有意瞭解不同人口特徵的「網路族」在各項結果的差異，仍可參考本調查報告附錄三的資訊，只是，在解讀分群資料時，應留意不同群體的樣本數。

第三節 建議

一、應提醒網路使用者網路沉迷可能帶來的相關問題

本次調查發現，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占 7.0%，較 106 年（5.5%）略增 1.5 個百分點，差異雖未達顯著變動，不過，110 年網路沉迷（CIAS-10）總分的平均分數（18.6 分）較 106 年（平均分數為 17.9 分）增加 0.7 分。

再進一步比較 CIAS-10 的四個因素結果，我國 12 歲以上網路族在網路沉迷的耐受症狀（平均分數為 2.13 分）與戒斷症狀（平均分數為 1.85 分）分數較高，但分數與 106 年無異；至於人際與健康問題（平均分數為 1.69 分）和時間管理問題（平均分數為 1.64 分）雖分數在四個因素中相對較低，但比 106 年增加。

這樣的結果提醒著，數位化為國人帶來各種機會，但確實已產生負面影響：部分民眾正因沉迷於網路，蒙受影響其生理或心理健康的風險，其中因網路沉迷衍生的人際與健康問題和時間管理問題正逐年提升。

從實務上來說，限制民眾網路的使用並不可行，但從調查的另一個角度來看，歷年結果皆可觀察到，網路沉迷的主客觀認定存在高度重疊；也就是說，較實際的方式可能是適時提醒國人過度使用網路可能造成的風險，透過自我覺察，減少因沉迷網路帶來的風險。

至於提醒途徑，誠如本次調查結果所指出，有網路沉迷傾向者較多參與社群類型影片、瀏覽網路社群、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玩遊戲；換句話說，這些管道其實都可作為資訊如何曝光的思考方向，舉例來說，可透過社群合作短片的方式，提醒網路族網路沉迷的風險或可因應方式。

只是，雖然網路沉迷的主客觀認定有高度重疊，但有網路沉迷傾向的民眾，仍有約三分之一並無覺察自身有網路沉迷的情形，而這群人正因沒有這樣的自我察覺，很可能是會產生嚴重後果的一群人，建議未來或可透過相關研究深入瞭解。

二、除從整體的角度觀察，建議未來可進一步比較不同網路活動者的網路沉迷現象

從網路族上網行為的樣貌來看，有網路沉迷傾向者在社群類型影片的參與率（49.2%）較無網路沉迷傾向者（39.7%）高；在瀏覽網路社群（36.8%）、看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34.3%）、玩遊戲（22.9%）的情況也分別略高出無網路沉迷傾向者 3.9~6.6 個百分點。

儘管在本調查已初步描繪有網路沉迷傾向者的樣態，但電訪調查無法接觸到「極端」沉迷者也是不爭的事實，故還是可能低估了我國網路沉迷現況。考量有網路沉迷傾向者長時間上網，未來或可規劃網路調查嘗試接觸，進而比較不同來源網路族的網路沉迷現象。

附錄一
參考文獻

參考文獻

- Chou, C., Condrón, L., & Belland, J. C. (2005). A review of the research on Internet addiction. *Educational Psychology Review, 17*(4), 363-388.
- Griffiths, M. (1998). Internet addiction: Does it really exist. *Psychology and the Internet: Intrapersonal, interpersonal and transpersonal implications, 61-75.*
- Ko, C. H., Yen, J. Y., Chen, C. C., Chen, S. H., & Yen, C. F. (2005). Proposed diagnostic criteria of Internet addiction for adolescents. *The Journal of nervous and mental disease, 193*(11), 728-733.
- Ko, C. H., Yen, J. Y., Chen, S. H., Yang, M. J., Lin, H. C., & Yen, C. F. (2009). Proposed diagnostic criteria and the screening and diagnosing tool of Internet addiction in college students. *Comprehensive psychiatry, 50*(4), 378-384.
- Ko, C. H., Yen, J. Y., Yen, C. F., Chen, C. C., Yen, C. N., & Chen, S. H. (2005). Screening for Internet addiction: an empirical study on cut-off points for the Chen Internet Addiction Scale. *The Kaohsiung Journal of Medical Sciences, 21*(12), 545-551.
-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Staff. (2019). *How's Life in the Digital Age?: Opportunities and Risks of 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for People's Well-Being.* OECD.
- Shapira, N. A., Goldsmith, T. D., Keck, P. E., Khosla, U. M., & McElroy, S. L. (2000). Psychiatric features of individuals with problematic internet use. *Journal of affective disorders, 57*(1), 267-272.
- Suler, J. (1998). Internet Addiction Support Group: Is There Truth in Jest? In *John Suler's The Psychology of Cyberspace.*
<http://users.rider.edu/~suler/psycyber/supportgp.html>
- Young, K. S. (1996). *Internet addiction: The emergence of a new clinical disorde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104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Toronto, Canada, August 15, 1996. Later published in *CyberPsychology and Behavior*, 1(3), 237-244.

Young, K. S. (1998). *Caught in the Net: How to recognize the signs of Internet addiction and a winning strategy for recovery*.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王智弘 (2008)。網路成癮的成因分析與輔導策略。輔導季刊，44(1)，1-12。

王智弘 (2009)。網路諮商、網路成癮與網路心理健康。學富文化。

王智弘 (2011)。青少年網路成癮之危險因子及其因應之道。網護情報，56，A。

王智弘 (2019)。諮商實務的本土化探究：以心理健康危險因子檢核表為例。本土諮商心理學學刊，10(3)，vi-xx。

周榮、周倩 (1997)。網路上癮現象、網路使用行為與傳播快感經驗之相關性初探。中華傳播學會 1997 年會論文。臺北：新莊。

林旻沛 (2012)。這些年，我們一起關心的網路成癮—漫談網路成癮的定義、衡鑑及心理治療。臨床心理通訊，50，10-18。

國家發展委員會 (2015)。「網路沉迷研究」報告。國家發展委員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 (2017)。「106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報告。國家發展委員會。

張立人 (2013)。上網，不上癮！談網路成癮與自殺防治。自殺防治網通訊，8(4)。2-3。

教育部 (2014)。103 年學生網路使用情形調查報告。教育部。

陳淑惠 (1998)。上網會成癮。科學月刊，26(6)，477-481。

陳淑惠 (2003)。擬像世界中的真實心理問題？--從心理病理實徵研究談起。學生輔導，86，16-35。

陳淑惠、翁儷禎、蘇逸人、吳和懋、楊品鳳 (2003)。中文網路成癮量表之編製與心理計量特性研究。中華心理學刊，45，251-266。

附錄二
調查問卷

109 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問卷

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核定文號：主普管字第 1090401435 號
調查類別：一般統計調查
有效期間：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1. 依據統計法第十五條規定：「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論為個人、住戶、事業單位、機關或團體，均應依限據實答復。」
2. 本表所填資料係供研訂整體施政決策與統計等應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不做其他用途，請惠予合作，詳實填報。

主辦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
承辦單位：聯合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一) 網路使用情形

1. 請問您有沒有使用電腦或是手機、電視、平板等其他資訊設備上網的經驗？

- (01) 有【續問 Q2】
- (02) 沒有【跳問 Q22】
- (98) 未回答/拒答【跳問 Q22】

2. 請問最近六個月在您的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多久？不包括因為工作要上網，也不包括因為學校課業要上網。

說明：包括用電腦、手機、電視或平板等各種設備上網；上網時間是指實際使用的時間，即使 24 小時連線，但只使用 30 分鐘，仍只算 30 分鐘

- (0001) __ __ 小時 __ __ 分鐘【續問 Q3】
- (9994) 沒有工作也沒有上學【跳問 Q4】
- (9995) 超過一個月沒上網【跳問 Q22】
- (9997) 不知道【續問 Q3】
- (9998) 未回答/拒答【續問 Q3】

3. 如果是不用工作或不用上學的日子（通常是假日），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平均每天上網多久？（同樣不包括因為工作要上網，或因為學校課業要上網）

說明：包括用電腦、手機、電視或平板等各種設備上網；上網時間是指實際使用的時間，即使 24 小時連線，但只使用 30 分鐘，仍只算 30 分鐘

- (0001) __ __ 小時 __ __ 分鐘【跳問 Q5】
- (9997) 不知道【跳問 Q5】
- (9998) 未回答/拒答【跳問 Q5】

4. 【沒有工作也沒有上學的受訪者】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平均每天上網多久？

說明：包括用電腦、手機、電視或平板等各種設備上網；上網時間是指實際使用的時間，即使 24 小時連線，但只使用 30 分鐘，仍只算 30 分鐘

- (0001) __ __ 小時 __ __ 分鐘
- (9997) 不知道
- (9998) 未回答/拒答

5. 不包括工作或學校課業，請問最近六個月占您上網時間較多的活動是什麼？

(不提示選項，可複選)

- (01) 經營自己的網路社群、頻道 (如分享照片、撰寫文章、自己直播)
- (02) 瀏覽網路社群 (如 Facebook、IG)
- (03) 看影片：社群類型影片 (如 YouTube、直播、遊戲實況)
- (04) 看影片：劇情類型影片或節目 (如影片平台上的戲劇、電影、節目)
- (05) 使用通訊軟體 (如 LINE)
- (06) 使用交友軟體 (如 Tinder、Pairs 派愛族、探探、緣圈)
- (07) 搜尋資訊
- (08) 遊戲
- (09) 網路購物 (包括瀏覽網購平台)
- (10) 聽音樂或廣播
- (11) 看漫畫、小說、書籍
- (12) 閱讀新聞
- (13) 查看或處理股票金融訊息
- (14) 搜尋色情相關資訊或影片
- (15) 收發 e-mail
- (16) 學習
- (95) 上網只有工作或學校課業目的
- (96) 其他 (請記下電話及內容)
- (97) 不知道/無意見
- (98) 未回答/拒答

6. 請問您主要是用什麼設備上網？

- (01) 桌上型電腦 (02) 筆記型電腦 (03) 平板電腦
- (04) 智慧型手機 (05) 連網電視 (06) 穿戴式行動裝置
- (07) 遊戲機
- (96) 其他 (請記下電話及內容)
- (97) 都沒有 (98) 未回答/拒答

(二) 網路使用習慣量表 (CIAS-10)

【Q2 回答超過一個月沒上網者不問或上網只有工作或學習目的者不問】

接下來想請問您「工作或課業以外」的上網情況。我會描述一些句子，請您告訴我這些描述跟您去年七月到現在（此處措辭視實際調查執行日調整），也就是這半年以來的狀況像不像，1分表示非常不符合，4分表示非常符合。

7. 想上網而無法上網的時候，您就會感到坐立不安。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8. 只要有一段時間沒有上網，您就會覺得心裡不舒服。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9. 您只要超過一天沒上網玩，就會很難受。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0. 您發現自己上網休閒的時間越來越長。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1. 平均而言，您每個星期上網休閒的時間比以前增加許多。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2. 您每次都只想上網一下子，但結果常常一上網就待很久不下來。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3. 您習慣減少睡眠時間，以便能有更多時間上網休閒。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4. 您常常因熬夜上網休閒，造成白天精神或體力很差。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5. 上網對您的學業、工作或日常生活已造成一些不好的影響。

-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16. 上網已經很明顯地危害到您的身體或心理健康。

- (01) 非常不符合 (02) 不符合 (03) 符合 (04) 非常符合
(98) 未回答/拒答

(三) 網路沉迷主觀自評

17. 新聞報導常提到「網路沉迷」的現象，您覺得自己有這個狀況嗎？

- (01) 有【續問 Q18】
(02) 沒有【跳問 Q19】
(98) 未回答/拒答【跳問 Q19】

18. 用 1 到 5 分表示表示沉迷的程度，分數越高，表示沉迷的程度越高，請問您覺得自己沉迷的情況是幾分？

- (01) __ __ 分 (08) 未回答/拒答

(四) 心理健康危險因子

接下來，1 分表示非常不同意，5 分表示非常同意，請您告訴我這幾個描述跟您目前的狀況像不像。

19. 您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

- (01) 非常不同意 (02) 不同意 (03) 普通
(04) 同意 (05) 非常同意
(98) 未回答/拒答

20. 您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

- (01) 非常不同意 (02) 不同意 (03) 普通
(04) 同意 (05) 非常同意
(98) 未回答/拒答

21. 您覺得搞不懂您的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

- (01) 非常不同意 (02) 不同意 (03) 普通
(04) 同意 (05) 非常同意
(98) 未回答/拒答

(五) 基本資料

22. 請問您大約幾歲？

- (01) 12-17 歲 (02) 18-19 歲 (03) 20-29 歲
(04) 30-39 歲 (05) 40-49 歲 (06) 50-59 歲
(07) 60-64 歲 (08) 65 歲以上 (98)未回答/拒答

23. 請問您目前工作狀態？從事什麼職業？

- (01) 軍人 (02)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03) 專業人員 (04)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05) 事務支援人員 (06)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07)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08)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09)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10)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11) 家管 (12) 學生
(13) 在找尋工作或等待恢復工作而無報酬者
(14) 退休
(96) 其他（請記下電話及內容）
(98) 未回答/拒答

24. 請問您的教育程度是（包括目前正在就讀的）？

- (01) 國小以下（跳問 Q26）
(02) 國小（續問 Q25）
(03) 國中、初中（續問 Q25）
(04) 高中、高職（含五專前三年）（續問 Q25）
(05) 專科（跳問 Q26）
(06) 大學（跳問 Q26）
(07) 研究所及以上（跳問 Q26）
(98) 未回答/拒答（跳問 Q26）

25. 【僅問為國小、國中或高中職的就讀學生】請問您現在是念幾年級？

- (01) 國小六年級 (02) 國中七年級
(03) 國中八年級 (04) 國中九年級
(05) 高中（職）一年級 (06) 高中（職）二年級
(07) 高中（職）三年級 (08) 未就讀
(98) 未回答/拒答

26. 請問您目前住在哪一個縣市？

- (01) 臺北市 (02) 新北市 (03) 基隆市 (04) 宜蘭縣 (05) 桃園市

- (06) 新竹縣 (07) 新竹市 (08) 苗栗縣 (09) 臺中市 (10) 彰化縣
(11) 南投縣 (12) 雲林縣 (13) 嘉義縣 (14) 嘉義市 (15) 臺南市
(16) 高雄市 (17) 屏東縣 (18) 澎湖縣 (19) 花蓮縣 (20) 臺東縣
(21) 金門縣 (22) 連江縣 (98) 未回答/拒答

27. 性別

- (1) 男 (2) 女

附錄三
交叉分析表

附表1 網路族在網路使用習慣量表各構面的平均分數與總分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戒斷症狀 平均分數 (分)	耐受症狀 平均分數 (分)	時間管理 問題平均 分數 (分)	人際與 健康問題 平均分數 (分)	CIAS-10 總分平均 分數 (分)
總計	1,126	1.85	2.13	1.64	1.69	18.6
性別						
男	552	1.85	2.13	1.66	1.71	18.7
女	574	1.84	2.14	1.62	1.68	18.6
年齡		*	*	*		*
12-17歲	79	1.70	2.26	1.57	1.63	18.3
18-19歲	32	1.78	2.19	1.84	1.47	18.5
20-29歲	194	2.04	2.29	1.82	1.67	20.0
30-39歲	222	1.95	2.20	1.72	1.66	19.2
40-49歲	234	1.89	2.14	1.61	1.76	18.8
50-59歲	207	1.66	2.00	1.53	1.71	17.5
60-64歲	75	1.75	1.96	1.51	1.71	17.6
65歲以上	83	1.70	1.89	1.49	1.78	17.3
教育程度		*	*	*		*
國小及以下	28	1.54	1.79	1.44	1.71	16.3
國初中	101	1.75	1.98	1.60	1.72	17.8
高中職	319	1.74	2.08	1.63	1.76	18.2
專科	142	1.79	2.05	1.54	1.74	18.1
大學	417	1.97	2.25	1.74	1.66	19.5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93	2.16	1.52	1.54	18.4
未回答/拒答	2	2.00	2.00	2.31	2.54	21.7
就業情況1			*	*	*	
軍人	12	1.80	1.75	1.59	1.63	17.1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1.90	2.06	1.56	1.72	18.4
專業人員	148	1.79	2.15	1.51	1.55	17.9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01	1.93	2.12	1.54	1.57	18.4
事務支援人員	130	1.89	2.23	1.69	1.66	19.1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1.97	2.20	1.77	1.71	19.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1.77	1.99	1.91	2.12	19.3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1.84	2.20	1.76	1.93	19.5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70	1.90	1.58	1.76	17.5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1.97	2.09	1.77	1.80	19.3
家管	81	1.82	2.07	1.52	1.80	18.3
學生	157	1.83	2.30	1.73	1.64	19.1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3	1.60	2.03	1.71	1.84	18.0
退休	84	1.69	1.94	1.51	1.75	17.4
未回答/拒答	5	1.60	1.69	1.77	2.02	17.5
就業情況2		*	*			
就業者	766	1.88	2.13	1.64	1.68	18.7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8	1.72	2.01	1.55	1.79	17.9
學生	157	1.83	2.30	1.73	1.64	19.1
居住地區			*	*		*
北部地區	535	1.86	2.16	1.68	1.70	18.8
中部地區	264	1.91	2.23	1.70	1.76	19.3
南部地區	295	1.77	1.97	1.53	1.62	17.5
東部及金馬地區	32	1.83	2.29	1.45	1.81	18.9
網路沉迷傾向		*	*	*	*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3.11	3.42	3.01	2.82	31.2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31	1.73	2.01	1.51	1.59	17.4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
 2.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變異數分析的類別中；變異數分析(ANOVA)達顯著水準者(p 值 $<.05$)，以「*」標示。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2 網路沉迷傾向之比例

項目別	網路族		12歲以上民眾	
	樣本數 (人)	有網路沉迷 傾向之比例 (%)	樣本數 (人)	有網路沉迷 傾向之比例 (%)
總計	1,126	8.5	1,364	7.0
性別				
男	552	7.8	672	6.4
女	574	9.1	692	7.6
年齡				*
12-17歲	79	9.8	81	9.6
18-19歲	32	7.7	32	7.7
20-29歲	194	11.4	197	11.2
30-39歲	222	9.1	224	9.1
40-49歲	234	8.9	244	8.6
50-59歲	207	7.8	235	6.9
60-64歲	75	2.5	109	1.7
65歲以上	83	4.6	242	1.6
教育程度				*
國小及以下	28	5.7	162	1.0
國初中	101	7.5	152	5.0
高中職	319	8.4	351	7.7
專科	142	5.9	149	5.6
大學	417	10.5	425	10.3
研究所及以上	117	6.2	117	6.2
未回答/拒答	2	-	7	-
就業情況1		*		*
軍人	12	-	12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9.6	84	9.6
專業人員	148	4.0	148	4.0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01	6.7	103	6.6
事務支援人員	130	9.4	133	9.2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13.7	143	13.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20.8	39	11.7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11.5	29	10.3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	40	-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12.6	87	9.6
家管	81	6.2	141	3.6
學生	157	9.2	159	9.2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3	13.1	40	10.8
退休	84	4.2	200	1.8
其他	-	-	2	-
未回答/拒答	5	-	6	-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6	8.9	817	8.3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8	6.5	380	3.4
學生	157	9.2	159	9.2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8.8	618	7.7
中部地區	264	11.1	335	8.8
南部地區	295	6.0	370	4.8
東部及金馬地區	32	3.1	41	2.4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2.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其他」或「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卡方檢定中；統計卡方檢定達顯著水準者（ p 值 $<.05$ ），以「*」標示；顯著但逾25%細格樣本數低於5者，以「a」標示，僅供參考。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3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每天上網時間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1小時 以內 (%)	1-3小時 (%)	3-6小時 (%)	6小時 以上 (%)	不知道/ 未回答/ 拒答 (%)	平均 (小時)
總計	1,054	9.6	42.1	36.9	9.4	2.0	2.9
性別							
男	523	9.2	41.4	38.8	8.9	1.8	2.8
女	531	10.1	42.8	35.1	9.9	2.1	2.9
年齡 *							*
12-17歲	79	8.5	55.1	31.3	3.4	1.7	2.2
18-19歲	32	3.8	23.8	52.7	19.7	-	3.6
20-29歲	192	1.6	29.3	46.5	21.5	1.1	3.9
30-39歲	214	2.1	36.5	49.6	10.4	1.4	3.3
40-49歲	226	10.1	44.4	36.4	5.8	3.3	2.6
50-59歲	193	14.8	54.1	23.4	5.1	2.5	2.3
60-64歲	60	21.7	48.8	25.0	2.9	1.5	2.0
65歲以上	58	37.3	41.0	17.0	2.3	2.4	1.6
教育程度 *							*
國小及以下	22	34.1	50.0	12.7	-	3.1	1.3
國初中	91	25.8	49.2	21.8	0.7	2.4	1.7
高中職	296	12.3	42.2	33.4	9.4	2.8	2.7
專科	133	9.9	42.7	38.2	6.0	3.1	2.8
大學	399	3.8	40.5	42.8	11.9	1.0	3.2
研究所及以上	112	5.2	39.8	40.4	13.2	1.4	3.3
未回答/拒答	1	-	-	100.0	-	-	3.0
就業情況1 a							*
軍人	12	-	39.0	52.2	8.8	-	2.7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13.0	36.0	43.8	7.2	-	2.7
專業人員	148	3.6	43.7	40.3	10.3	2.1	3.1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8.1	46.9	35.2	7.9	2.0	2.8
事務支援人員	130	5.6	46.6	37.7	8.5	1.6	2.9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6.3	32.6	47.0	13.4	0.7	3.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1	20.8	63.9	10.9	4.4	-	1.8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10.8	50.6	22.5	12.3	3.9	2.5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23.4	42.2	31.5	-	2.9	2.0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18.4	51.1	19.4	5.4	5.7	2.2
家管	54	15.5	42.1	29.8	7.2	5.5	2.5
學生	156	5.0	38.6	43.2	12.4	0.8	3.1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24	16.9	23.5	32.3	18.6	8.7	3.5
退休	52	23.9	46.9	23.3	4.7	1.3	2.1
未回答/拒答	5	13.3	46.0	21.3	19.4	-	2.5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3	9.0	43.0	37.3	8.9	1.8	2.9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30	19.1	40.7	27.6	8.2	4.4	2.5
學生	156	5.0	38.6	43.2	12.4	0.8	3.1
居住地區							*
北部地區	496	7.0	39.3	40.3	10.9	2.6	3.1
中部地區	254	12.4	44.5	35.3	6.6	1.2	2.6
南部地區	276	12.7	43.7	32.6	9.1	1.9	2.6
東部及金馬地區	28	2.1	53.7	33.8	10.4	-	3.0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1	3.2	27.6	43.6	23.4	2.2	4.1
無網路沉迷傾向	963	10.3	43.5	36.3	8.0	2.0	2.7

註：1.本表已排除「沒有工作也沒有上學者」或「超過一個月沒有上網者」的資料。

2.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3.「平均」是指網路族最近六個月工作日或上學日平均每每天上網時間之平均。

4.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卡方檢定中；統計卡方檢定達顯著水準者 (p 值 < 0.05)，以「*」標示；顯著但逾25%細格樣本數低於5者，以「a」標示，僅供參考；變異數分析或 t 檢定達顯著水準者，亦以「*」標示。

5.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6.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7.「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4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1小時 以內 (%)	1-3小時 (%)	3-6小時 (%)	6小時 以上 (%)	不知道/ 未回答/ 拒答 (%)	平均 (小時)
總計	1,119	7.9	29.2	34.3	26.6	1.9	4.1
性別							
男	545	7.7	29.3	32.7	28.1	2.2	4.3
女	574	8.1	29.2	35.8	25.1	1.7	4.0
年齡 *							*
12-17歲	78	1.7	36.3	33.7	23.3	4.9	4.2
18-19歲	32	3.8	3.6	44.9	47.7	-	6.0
20-29歲	194	-	12.4	36.2	50.3	1.1	6.0
30-39歲	219	2.5	17.9	42.3	36.8	0.4	5.0
40-49歲	233	5.2	32.3	37.3	21.5	3.6	4.0
50-59歲	206	15.9	42.0	26.7	13.4	1.9	2.8
60-64歲	74	19.1	41.4	33.0	5.3	1.2	2.3
65歲以上	83	26.2	50.3	17.0	4.9	1.6	1.9
教育程度 *							*
國小及以下	27	31.6	44.1	14.5	2.3	7.5	1.5
國初中	100	16.7	42.9	22.4	13.6	4.4	2.8
高中職	316	11.0	29.3	34.5	22.8	2.3	4.0
專科	142	9.9	32.7	36.7	18.7	2.0	3.6
大學	416	3.1	24.4	38.0	33.5	1.0	4.7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6	26.5	32.3	38.8	0.8	4.9
未回答/拒答	2	-	46.3	53.7	-	-	2.1
就業情況1 a							*
軍人	12	-	21.3	34.8	43.8	-	5.7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3	15.6	23.8	36.0	23.4	1.2	3.7
專業人員	148	2.5	28.9	33.6	32.8	2.1	4.6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5.4	26.0	37.3	28.4	2.9	4.4
事務支援人員	130	3.8	26.2	36.9	30.8	2.4	4.5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6.9	21.8	37.0	32.8	1.5	4.8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16.5	47.6	21.1	14.8	-	3.2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7.3	44.9	23.6	24.2	-	3.6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2.4	31.5	35.9	20.2	-	3.9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6	13.1	33.6	33.9	15.9	3.5	3.4
家管	81	14.1	38.9	33.4	10.4	3.1	3.0
學生	156	0.9	21.4	38.0	37.3	2.5	5.1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15.6	20.0	37.0	27.5	-	4.1
退休	84	18.3	52.2	20.8	8.0	0.8	2.4
未回答/拒答	5	13.3	22.8	44.5	19.4	-	3.4
就業情況2 *							*
就業者	761	7.2	27.7	35.0	28.2	1.9	4.3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16.1	41.5	28.6	12.1	1.6	2.9
學生	156	0.9	21.4	38.0	37.3	2.5	5.1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7.4	27.2	32.8	30.3	2.3	4.3
中部地區	262	7.9	33.6	33.4	24.7	0.3	3.9
南部地區	292	9.7	28.5	38.5	20.5	2.8	3.9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1.9	34.1	29.4	34.5	-	4.6
網路沉迷傾向 *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0.7	18.7	31.4	48.2	1.1	6.0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4	8.6	30.2	34.6	24.6	2.0	4.0

註：1.本表已排除「超過一個月沒有上網者」或「表示沒有休假日者」的資料。

2.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3.「平均」是指網路族最近六個月非工作日或非上學日平均每天上網時間之平均。

4.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卡方檢定中；統計卡方檢定達顯著水準者 (p 值 < 0.05)，以「*」標示；顯著但逾25%細格樣本數低於5者，以「a」標示，僅供參考；變異數分析或 t 檢定達顯著水準者，亦以「*」標示。

5.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6.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7.「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5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可複選）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經營自 己的網 路社群 、頻道 (%)	瀏覽網 路社群 (%)	看社群 類型 影片 (%)	看劇情 類型 影片或 節目 (%)	使用通 訊軟體 (%)	使用交 友軟體 (%)	搜尋 資訊 (%)
總計	1,121	1.0	31.3	40.5	28.3	28.9	0.5	15.6
性別								
男	547	0.8	25.6	46.3	24.0	26.3	0.2	16.5
女	574	1.2	36.7	35.1	32.3	31.5	0.9	14.8
年齡								
12-17歲	78	1.7	16.8	62.6	33.6	17.0	-	8.5
18-19歲	32	7.9	26.7	34.1	25.9	23.2	-	7.5
20-29歲	194	1.1	32.1	58.3	42.0	15.8	1.0	9.3
30-39歲	220	0.9	40.3	39.0	33.4	17.8	0.5	15.4
40-49歲	234	0.9	33.9	34.4	30.2	25.3	0.9	21.6
50-59歲	206	0.4	32.1	31.4	17.8	40.1	-	18.8
60-64歲	74	-	26.1	38.4	14.3	49.4	1.2	14.7
65歲以上	83	-	16.5	26.4	11.4	66.8	-	16.7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	18.3	36.0	9.6	63.3	-	5.9
國初中	100	-	20.6	37.3	23.0	37.1	-	9.1
高中職	317	0.8	30.0	37.1	24.6	32.2	0.6	10.6
專科	142	-	34.6	37.3	26.5	33.9	0.6	20.7
大學	416	1.5	35.6	42.1	33.7	22.0	0.5	18.2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7	28.1	52.5	30.3	23.1	0.9	21.9
未回答/拒答	2	-	-	-	-	46.3	-	-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	25.9	46.3	26.5	-	8.0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1.0	35.2	37.4	23.6	25.0	-	15.6
專業人員	148	0.7	33.8	44.3	28.7	23.1	2.2	24.3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3.1	31.7	35.5	38.4	29.4	-	15.9
事務支援人員	130	0.8	38.8	36.7	36.5	24.5	0.8	18.9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	32.9	38.1	33.1	26.5	-	13.2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	50.5	50.9	18.9	61.9	-	3.0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	30.7	21.2	24.5	48.6	-	-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	27.3	53.6	11.9	42.1	-	-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	30.5	37.5	21.9	25.8	-	11.5
家管	81	-	33.4	24.2	19.9	37.1	-	20.5
學生	156	3.1	21.6	59.2	38.6	18.1	-	9.1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	30.8	63.4	18.8	27.6	-	21.0
退休	84	-	22.0	26.8	9.5	50.6	1.0	23.3
未回答/拒答	5	-	42.6	-	-	59.3	-	42.2
就業情況2								
就業者	763	0.8	34.0	39.3	29.7	27.8	0.7	15.2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	28.1	31.6	15.3	41.3	0.4	21.8
學生	156	3.1	21.6	59.2	38.6	18.1	-	9.1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0.7	27.4	38.7	29.5	30.2	0.4	14.8
中部地區	264	1.6	39.9	42.3	29.1	32.0	0.8	16.7
南部地區	293	0.9	31.2	41.7	25.3	23.5	0.7	14.9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	25.7	45.6	27.4	32.1	-	27.1
網路沉迷傾向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2.0	36.8	49.2	34.3	19.7	-	11.8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0.9	30.8	39.7	27.7	29.8	0.6	16.0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

2.本題為複選題，故各項百分比加總大於等於100%，且不進行卡方獨立性檢定。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5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可複選)[續1]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遊戲 (%)	網路購 物(含 瀏覽) (%)	聽音樂 或廣播 (%)	看漫畫 、小說 、書籍 (%)	閱讀 新聞 (%)	查看或 處理股 票金融 訊息 (%)
總計	1,121	19.3	7.1	3.0	4.9	16.4	3.5
性別							
男	547	23.7	4.9	2.9	4.8	17.8	4.5
女	574	15.2	9.3	3.1	5.1	15.0	2.6
年齡							
12-17歲	78	39.2	-	5.6	6.8	-	-
18-19歲	32	48.0	-	3.4	-	14.7	-
20-29歲	194	19.9	2.3	4.0	6.1	3.0	1.1
30-39歲	220	22.7	11.3	2.4	5.8	14.0	2.6
40-49歲	234	19.5	10.3	2.6	5.8	20.3	4.8
50-59歲	206	11.6	9.3	0.5	4.5	25.1	5.6
60-64歲	74	11.0	7.9	4.8	2.4	27.2	4.9
65歲以上	83	5.6	2.3	5.6	1.6	27.6	6.5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13.5	3.5	8.4	-	14.7	2.5
國初中	100	24.3	2.5	4.2	3.1	12.8	2.4
高中職	317	22.6	4.6	3.1	5.9	17.5	3.9
專科	142	15.8	9.3	2.6	5.5	22.0	4.3
大學	416	19.5	9.5	2.8	4.7	12.8	3.2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0.8	8.2	1.8	5.4	22.0	3.9
未回答/拒答	2	53.7	-	-	-	53.7	-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25.5	10.1	12.4	8.3	8.3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15.4	6.4	2.1	4.7	27.5	9.2
專業人員	148	15.1	8.5	1.4	5.8	14.5	0.9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16.5	3.8	5.2	4.2	21.0	2.7
事務支援人員	130	15.1	15.9	-	1.6	13.3	1.5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21.6	8.8	3.5	7.7	16.1	4.9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20.3	-	3.8	-	19.8	3.0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30.1	10.7	-	8.1	12.7	7.4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6.1	2.8	2.8	5.4	16.3	2.8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22.5	4.3	2.8	3.5	15.1	4.1
家管	81	14.3	9.8	5.0	3.3	20.5	5.3
學生	156	33.6	0.7	4.1	6.3	3.0	-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10.4	12.1	-	6.4	21.8	6.2
退休	84	9.2	5.7	5.2	4.9	29.1	7.7
未回答/拒答	5	86.7	-	-	-	21.3	-
就業情況2							
就業者	763	18.0	8.2	2.5	4.8	17.0	3.5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11.5	8.4	4.2	4.5	24.4	6.4
學生	156	33.6	0.7	4.1	6.3	3.0	-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20.9	7.9	3.7	6.1	16.8	3.0
中部地區	264	17.5	5.1	2.9	3.5	14.6	2.3
南部地區	293	19.1	6.5	1.1	3.8	17.6	5.3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10.7	18.2	9.8	8.6	12.3	6.6
網路沉迷傾向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22.9	11.3	1.4	4.8	16.2	3.0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19.0	6.8	3.2	5.0	16.4	3.6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

2.本題為複選題，故各項百分比加總大於等於100%，且不進行卡方獨立性檢定。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5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可複選)[續完]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搜尋色 情相關 資訊或 影片 (%)	收發 e-mail (%)	學習 (%)	其他 (%)	上網只 有工作 或學校 課業目的 (%)	不知道/ 無意見/ 未回答/ 拒答 (%)
總計	1,121	0.2	1.3	1.1	0.2	0.2	0.6
性別							
男	547	0.2	1.1	0.9	-	0.2	0.4
女	574	0.2	1.5	1.4	0.5	0.2	0.8
年齡							
12-17歲	78	-	-	-	-	1.7	-
18-19歲	32	-	-	-	-	-	-
20-29歲	194	0.6	-	0.6	-	-	0.6
30-39歲	220	-	1.4	1.4	-	-	1.0
40-49歲	234	-	1.0	0.8	0.4	0.4	-
50-59歲	206	0.5	2.8	2.3	0.5	-	0.6
60-64歲	74	-	2.9	1.6	-	-	-
65歲以上	83	-	1.7	0.8	1.0	-	2.7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	-	-	2.8	-	2.4
國初中	100	-	-	0.9	-	1.4	-
高中職	317	0.3	1.8	-	-	0.3	1.4
專科	142	-	1.9	0.8	0.7	-	0.8
大學	416	-	0.5	1.9	0.2	-	0.2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0	3.8	2.3	-	-	-
未回答/拒答	2	-	-	-	-	-	-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	-	-	-	-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	1.2	2.3	-	-	-
專業人員	148	0.8	3.0	1.3	0.6	-	0.9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	2.2	-	-	1.0	-
事務支援人員	130	-	1.6	-	-	-	-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	0.6	0.8	-	-	0.7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	-	-	-	-	-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	-	-	-	-	-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3.0	-	-	-	-	3.1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	1.6	-	1.5	-	2.7
家管	81	-	2.1	2.2	-	-	-
學生	156	-	-	0.7	-	0.9	-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	-	6.6	-	-	-
退休	84	-	1.9	3.0	0.9	-	1.8
未回答/拒答	5	-	-	-	-	-	-
就業情況2							
就業者	763	0.3	1.5	0.7	0.3	0.1	0.7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	1.7	3.3	0.4	-	0.8
學生	156	-	-	0.7	-	0.9	-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	0.8	1.5	0.2	0.2	0.3
中部地區	264	-	2.1	0.6	0.7	-	0.6
南部地區	293	0.4	1.7	1.1	-	0.5	1.2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3.7	-	-	-	-	-
網路沉迷傾向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	-	0.9	1.0	-	-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0.2	1.5	1.1	0.2	0.2	0.7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

2.本題為複選題，故各項百分比加總大於等於100%，且不進行卡方獨立性檢定。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6 網路族最近六個月上網時從事較多活動的類型2(可複選)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社交類 活動 (%)	影片類 活動 (%)	遊戲 (%)	其他 娛樂 (%)	經濟類 活動 (%)	資訊類 活動 (%)	色情相 關活動 (%)	無法 分類 (%)
總計	1,121	48.7	57.0	19.3	7.9	10.7	29.8	0.2	0.8
性別									
男	547	42.4	58.9	23.7	7.5	9.4	32.4	0.2	0.6
女	574	54.7	55.2	15.2	8.3	11.9	27.2	0.2	1.0
年齡									
12-17歲	78	28.5	81.4	39.2	10.7	-	8.5	-	1.7
18-19歲	32	42.5	48.6	48.0	3.4	-	22.2	-	-
20-29歲	194	39.2	78.4	19.9	10.0	3.4	12.3	0.6	0.6
30-39歲	220	48.9	59.4	22.7	7.7	13.8	28.1	-	1.0
40-49歲	234	47.3	53.0	19.5	8.8	15.1	39.3	-	0.4
50-59歲	206	54.9	43.5	11.6	5.4	14.8	40.7	0.5	0.6
60-64歲	74	61.4	47.6	11.0	7.3	12.8	37.3	-	-
65歲以上	83	68.5	34.0	5.6	7.5	8.8	37.1	-	2.7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73.4	43.2	13.5	11.2	5.9	14.7	-	2.4
國初中	100	47.8	48.8	24.3	7.2	4.9	18.6	-	1.4
高中職	317	49.5	52.0	22.6	8.6	8.5	26.1	0.3	1.7
專科	142	52.2	54.6	15.8	8.8	13.6	40.4	-	0.8
大學	416	47.1	62.5	19.5	7.6	12.7	29.0	-	0.2
研究所及以上	117	42.7	64.8	10.8	6.4	12.1	42.3	1.0	-
未回答/拒答	2	46.3	-	53.7	-	-	53.7	-	-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25.9	64.4	25.5	20.8	10.1	8.3	-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54.1	48.5	15.4	6.8	15.7	40.6	-	-
專業人員	148	46.6	60.4	15.1	7.1	9.3	37.6	0.8	0.9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48.5	59.5	16.5	9.4	6.5	33.1	-	1.0
事務支援人員	130	48.2	60.9	15.1	1.6	17.4	29.1	-	-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46.8	58.6	21.6	11.2	13.7	29.5	-	0.7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72.4	60.2	20.3	3.8	3.0	22.8	-	-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63.5	35.9	30.1	8.1	18.2	12.7	-	-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51.7	59.9	16.1	8.2	5.6	16.3	3.0	3.1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42.8	49.2	22.5	7.8	8.4	23.7	-	2.7
家管	81	60.4	37.8	14.3	8.3	15.1	36.5	-	-
學生	156	34.8	78.7	33.6	9.5	0.7	12.9	-	0.9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46.3	69.2	10.4	6.4	18.3	40.4	-	-
退休	84	60.6	34.0	9.2	10.3	13.4	42.2	-	1.8
未回答/拒答	5	78.7	-	86.7	-	-	63.5	-	-
就業情況2									
就業者	763	48.9	57.0	18.0	7.4	11.7	30.5	0.3	0.8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58.2	41.2	11.5	8.8	14.9	39.6	-	0.8
學生	156	34.8	78.7	33.6	9.5	0.7	12.9	-	0.9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46.8	57.2	20.9	9.5	10.9	29.8	-	0.5
中部地區	264	54.9	57.1	17.5	7.1	7.4	28.1	-	0.6
南部地區	293	46.8	56.6	19.1	4.9	11.8	30.3	0.4	1.7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45.6	56.3	10.7	16.5	24.7	36.8	3.7	-
網路沉迷傾向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47.8	66.3	22.9	5.8	14.3	24.3	-	-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48.8	56.1	19.0	8.1	10.3	30.3	0.2	0.9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

2.本題為複選題，故各項百分比加總大於等於100%，且不進行卡方獨立性檢定。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7 網路族主要使用的上網設備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桌上型 電腦 (%)	筆記型 電腦 (%)	平板 電腦 (%)	智慧型 手機 (%)	連網 電視 (%)	未回答 /拒答 (%)
總計	1,121	10.4	5.7	4.5	78.5	0.4	0.5
性別	a						
男	547	15.0	5.6	4.3	74.1	0.6	0.3
女	574	6.0	5.8	4.6	82.7	0.3	0.6
年齡	a						
12-17歲	78	8.1	3.3	5.1	83.4	-	-
18-19歲	32	18.4	-	-	81.6	-	-
20-29歲	194	15.8	10.4	1.8	71.5	-	0.6
30-39歲	220	10.6	8.5	2.4	77.6	0.4	0.5
40-49歲	234	6.2	4.3	4.1	83.7	0.9	0.8
50-59歲	206	10.4	4.0	4.9	79.8	0.9	-
60-64歲	74	8.1	2.3	11.0	77.4	-	1.2
65歲以上	83	10.6	3.1	11.4	74.8	-	-
教育程度	a						
國小及以下	28	-	-	7.6	92.4	-	-
國初中	100	7.2	1.3	6.6	84.9	-	-
高中職	317	8.6	1.9	3.4	85.5	0.6	-
專科	142	11.1	5.9	5.8	77.3	-	-
大學	416	11.5	7.8	4.0	75.5	0.2	1.0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6.2	13.5	5.1	62.7	1.6	0.8
未回答/拒答	2	-	-	-	100.0	-	-
就業情況1	a						
軍人	12	8.3	-	-	91.7	-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5.1	2.6	6.0	83.9	-	2.4
專業人員	148	15.7	10.9	3.4	68.7	0.6	0.6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10.3	5.9	5.0	78.8	-	-
事務支援人員	130	7.3	10.4	4.3	76.4	0.7	0.8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8.4	2.8	4.1	83.9	0.8	-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7.3	-	-	92.7	-	-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5.4	4.4	3.9	83.1	3.1	-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7.1	2.8	-	80.2	-	-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7.6	1.8	3.8	86.7	-	-
家管	81	6.9	-	3.3	89.8	-	-
學生	156	12.4	6.1	3.4	77.4	-	0.7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6.6	18.1	3.8	71.5	-	-
退休	84	18.5	4.3	13.1	63.0	1.1	-
未回答/拒答	5	-	-	-	100.0	-	-
就業情況2	a						
就業者	763	9.7	5.9	3.9	79.4	0.5	0.5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11.8	4.8	7.6	75.4	0.5	-
學生	156	12.4	6.1	3.4	77.4	-	0.7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10.8	7.9	4.0	75.9	0.5	1.0
中部地區	264	9.7	3.7	5.6	80.6	0.4	-
南部地區	293	10.9	3.6	4.7	80.6	0.3	-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6.2	5.9	-	87.9	-	-
網路沉迷傾向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7.2	3.1	4.8	85.0	-	-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10.7	6.0	4.4	77.9	0.5	0.5

註：1.本表已排除「超過一個月沒有上網者」的資料。

2.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3.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卡方檢定中；統計卡方檢定達顯著水準者（ $p < .05$ ），以「*」標示；顯著但逾25%細格樣本數低於5者，以「a」標示，僅供參考。

4.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5.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6.「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8 網路族自認有網路沉迷的狀況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自認有 網路沉迷 (%)	自認沒有 網路沉迷 (%)	未回答 /拒答 (%)
總計	1,121	15.7	84.2	0.1
性別				
男	547	15.8	84.0	0.2
女	574	15.7	84.3	-
年齡 *				
12-17歲	78	8.1	90.4	1.5
18-19歲	32	22.7	77.3	-
20-29歲	194	23.9	76.1	-
30-39歲	220	21.6	78.4	-
40-49歲	234	17.8	82.2	-
50-59歲	206	8.6	91.4	-
60-64歲	74	8.4	91.6	-
65歲以上	83	4.2	95.8	-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3.5	96.5	-
國初中	100	10.5	89.5	-
高中職	317	14.0	85.6	0.4
專科	142	12.7	87.3	-
大學	416	19.4	80.6	-
研究所及以上	117	18.7	81.3	-
未回答/拒答	2	-	100.0	-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25.3	74.7	-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14.3	85.7	-
專業人員	148	17.2	82.8	-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12.3	87.7	-
事務支援人員	130	21.7	78.3	-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18.8	81.2	-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19.8	80.2	-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22.3	77.7	-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13.6	86.4	-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19.9	80.1	-
家管	81	11.0	89.0	-
學生	156	16.4	82.8	0.8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7.2	92.8	-
退休	84	5.0	95.0	-
未回答/拒答	5	-	100.0	-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3	17.7	82.3	-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7.8	92.2	-
學生	156	16.4	82.8	0.8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15.6	84.2	0.2
中部地區	264	18.9	81.1	-
南部地區	293	12.7	87.3	-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19.1	80.9	-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65.3	34.7	-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11.1	88.8	0.1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2.因樣本數較少的緣故，「沒有」與「未回答/拒答」合併為單一類別進行卡方檢定；此外，教育程度為「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為「未回答/拒答」者，皆未納入卡方檢定中；其中，統計卡方檢定達顯著水準者（ p 值 $<.05$ ），以「*」標示；顯著但逾25%細格樣本數低於5者，以「a」標示，僅供參考。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9 自認有網路沉迷者自評網路沉迷的程度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1分 (%)	2分 (%)	3分 (%)	4分 (%)	5分 (%)	平均 (分)
總計	176	3.5	7.3	50.6	28.6	10.0	3.34
性別							
男	86	2.4	4.7	57.8	26.2	8.9	3.35
女	90	4.6	9.8	43.7	31.0	11.0	3.34
年齡							*
12-17歲	6	-	-	37.3	42.2	20.5	3.83
18-19歲	7	-	-	66.2	33.8	-	3.34
20-29歲	46	2.1	6.8	24.4	47.6	19.1	3.75
30-39歲	48	-	2.3	57.3	31.3	9.1	3.47
40-49歲	42	5.9	7.6	68.7	11.9	5.9	3.04
50-59歲	18	15.4	5.1	59.5	20.0	-	2.84
60-64歲	6	-	52.0	48.0	-	-	2.48
65歲以上	4	-	38.6	42.5	-	18.9	2.99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1	-	-	100.0	-	-	3.00
國初中	10	-	6.4	74.1	9.6	9.9	3.23
高中職	44	7.5	8.8	40.4	30.5	12.8	3.32
專科	18	4.8	11.5	66.9	11.0	5.8	3.02
大學	81	2.5	2.4	49.8	36.2	9.2	3.47
研究所及以上	22	-	19.7	47.4	21.7	11.1	3.24
就業情況1							*
軍人	3	-	-	100.0	-	-	3.00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12	8.4	9.1	67.4	15.2	-	2.89
專業人員	25	-	8.1	66.2	21.3	4.3	3.2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2	-	7.5	58.8	25.2	8.5	3.35
事務支援人員	28	3.5	-	47.8	41.3	7.4	3.49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26	12.6	10.5	44.6	32.4	-	2.97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4	-	46.6	25.7	27.6	-	2.81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6	-	-	82.7	17.3	-	3.17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5	17.3	-	20.4	62.3	-	3.28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13	-	7.3	41.0	16.2	35.6	3.80
家管	9	-	21.3	55.2	9.6	13.8	3.16
學生	26	-	-	40.4	42.4	17.3	3.77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2	-	-	-	-	100.0	5.00
退休	4	-	27.1	35.6	21.5	15.8	3.26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135	4.5	7.3	53.6	28.0	6.6	3.25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5	-	19.7	41.6	11.4	27.2	3.46
學生	26	-	-	40.4	42.4	17.3	3.77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84	5.7	3.1	53.2	31.8	6.3	3.30
中部地區	50	-	12.0	52.3	26.3	9.5	3.33
南部地區	37	3.7	8.6	47.1	22.8	17.9	3.42
東部及金馬地區	6	-	19.5	22.6	41.3	16.6	3.55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62	-	1.6	29.4	52.9	16.2	3.84
無網路沉迷傾向	114	5.4	10.4	62.2	15.4	6.6	3.07

註：1.受訪對象為「自認有網路沉迷者」。

2.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3.變異數分析達顯著水準者 ($p < .05$)，以「*」標示。

4.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5.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6.「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10 網路使用者自認「做事時集中精神有困難」的同意情形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非常 不同意 [1分] (%)	不同意 [2分] (%)	普通 [3分] (%)	同意 [4分] (%)	非常 同意 [5分] (%)	未回答/ 拒答 (%)	平均 (分)
總計	1,121	53.1	29.9	11.1	3.6	2.1	0.3	1.71
性別								
男	547	50.2	31.4	12.6	3.2	2.1	0.5	1.75
女	574	55.8	28.3	9.6	4.0	2.1	0.1	1.68
年齡								
12-17歲	78	49.6	32.4	6.6	8.2	3.2	-	1.83
18-19歲	32	45.3	35.4	19.3	-	-	-	1.74
20-29歲	194	49.7	25.3	20.0	1.7	2.7	0.5	1.82
30-39歲	220	54.8	29.0	10.8	3.0	2.4	-	1.69
40-49歲	234	58.5	26.0	9.5	4.6	1.1	0.4	1.63
50-59歲	206	58.0	25.1	9.9	4.2	2.9	-	1.69
60-64歲	74	47.4	46.2	4.1	2.3	-	-	1.61
65歲以上	83	40.3	46.6	5.6	3.5	2.4	1.6	1.79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53.0	35.4	-	2.4	6.9	2.4	1.72
國初中	100	48.4	37.6	6.0	5.5	2.5	-	1.76
高中職	317	51.4	29.4	9.1	6.5	3.4	0.2	1.81
專科	142	57.0	29.8	12.5	-	0.8	-	1.58
大學	416	51.9	28.5	14.8	3.3	1.0	0.5	1.72
研究所及以上	117	61.9	27.1	8.5	-	2.5	-	1.54
未回答/拒答	2	-	100.0	-	-	-	-	2.00
就業情況1								
軍人	12	56.2	34.9	8.9	-	-	-	1.53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60.3	21.5	12.6	3.5	2.1	-	1.66
專業人員	148	59.0	28.9	8.0	3.0	1.1	-	1.58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47.7	32.7	14.5	2.0	2.0	1.1	1.77
事務支援人員	130	52.2	28.3	11.3	4.9	3.3	-	1.79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53.1	28.0	13.8	4.3	0.8	-	1.72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51.0	27.3	5.0	10.7	6.0	-	1.93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44.9	39.1	7.2	3.9	4.8	-	1.85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74.0	20.9	2.8	2.4	-	-	1.33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51.9	30.2	12.4	3.2	2.3	-	1.74
家管	81	55.9	30.9	5.5	5.3	1.5	0.8	1.64
學生	156	44.7	30.6	18.4	3.4	2.9	-	1.89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50.1	31.2	5.4	3.0	7.2	3.0	1.83
退休	84	50.8	39.6	6.0	2.1	0.7	0.8	1.61
未回答/拒答	5	65.4	34.6	-	-	-	-	1.35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3	54.8	28.4	11.0	3.7	2.0	0.1	1.69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52.8	34.7	5.7	3.6	2.1	1.2	1.66
學生	156	44.7	30.6	18.4	3.4	2.9	-	1.89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52.3	29.7	12.3	3.9	1.5	0.3	1.72
中部地區	264	49.0	31.7	11.4	3.9	3.4	0.6	1.80
南部地區	293	57.5	30.0	7.9	2.8	1.9	-	1.62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59.9	15.3	17.4	4.3	3.2	-	1.76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26.4	22.4	29.2	10.3	10.7	1.0	2.56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55.6	30.6	9.4	3.0	1.3	0.2	1.64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2.變異數分析或t檢定達顯著水準者(p值<.05)，以「*」標示。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11 網路使用者自認「感到生活總是千篇一律或是無聊」的同意情形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非常 不同意 [1分] (%)	不同意 [2分] (%)	普通 [3分] (%)	同意 [4分] (%)	非常 同意 [5分] (%)	未回答/ 拒答 (%)	平均 (分)
總計	1,121	38.1	32.2	16.0	8.8	4.4	0.5	2.09
性別								*
男	547	35.3	32.4	15.6	10.4	6.0	0.3	2.19
女	574	40.7	32.0	16.4	7.3	3.0	0.6	1.99
年齡								*
12-17歲	78	37.5	28.0	10.3	16.2	8.0	-	2.29
18-19歲	32	46.7	27.0	22.5	-	3.8	-	1.87
20-29歲	194	36.3	28.0	18.5	9.8	7.4	-	2.24
30-39歲	220	33.5	32.5	19.3	8.2	6.5	-	2.22
40-49歲	234	37.5	30.6	18.1	10.8	2.6	0.4	2.10
50-59歲	206	43.6	31.2	15.6	6.2	1.9	1.5	1.90
60-64歲	74	42.4	41.7	8.0	6.7	1.3	-	1.83
65歲以上	83	35.7	45.8	6.4	7.3	3.0	1.8	1.94
教育程度								
國小及以下	28	46.7	37.4	2.2	2.5	8.8	2.4	1.87
國初中	100	29.8	37.6	13.5	8.4	6.6	4.0	2.21
高中職	317	39.8	30.0	14.6	10.4	5.1	-	2.11
專科	142	43.3	30.8	18.0	4.0	3.9	-	1.94
大學	416	36.6	32.2	18.8	9.2	3.1	-	2.10
研究所及以上	117	37.7	33.6	12.9	10.9	4.9	-	2.12
未回答/拒答	2	-	53.7	-	-	-	46.3	2.00
就業情況1								*
軍人	12	35.5	34.9	20.8	8.9	-	-	2.03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49.6	28.9	14.5	3.6	2.2	1.2	1.78
專業人員	148	37.6	36.8	16.6	6.9	2.2	-	1.99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39.0	28.5	18.9	8.5	5.1	-	2.12
事務支援人員	130	30.8	36.3	19.9	10.7	2.3	-	2.18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37.8	34.8	16.1	5.4	5.3	0.6	2.0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30.6	22.3	19.2	27.9	-	-	2.45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30.0	36.2	10.3	7.2	11.4	4.8	2.31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41.2	21.6	16.1	11.2	9.9	-	2.27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26.1	36.1	20.6	5.2	10.7	1.4	2.38
家管	81	44.0	31.3	14.8	7.7	1.4	0.8	1.90
學生	156	38.3	26.3	15.0	13.7	6.8	-	2.24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34.9	23.1	12.4	22.4	7.2	-	2.44
退休	84	44.6	38.8	8.7	5.4	1.4	1.0	1.79
未回答/拒答	5	65.4	34.6	-	-	-	-	1.35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3	36.6	33.1	17.4	7.8	4.5	0.5	2.10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42.8	33.2	11.8	9.1	2.3	0.8	1.94
學生	156	38.3	26.3	15.0	13.7	6.8	-	2.24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36.5	31.3	18.3	8.8	4.9	0.2	2.14
中部地區	264	37.3	33.9	14.8	7.6	4.9	1.4	2.08
南部地區	293	41.2	32.5	12.5	10.2	3.2	0.3	2.01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41.3	30.5	18.1	6.9	3.2	-	2.00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17.1	26.3	22.6	19.1	14.8	-	2.88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40.0	32.7	15.4	7.9	3.4	0.5	2.01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2.變異數分析或t檢定達顯著水準者(p 值 $<.05$)，以「*」標示。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附表12 網路使用者自認「覺得搞不懂課業內容或工作要求」的同意情形

項目別	樣本數 (人)	非常 不同意 [1分] (%)	不同意 [2分] (%)	普通 [3分] (%)	同意 [4分] (%)	非常 同意 [5分] (%)	未回答/ 拒答 (%)	平均 (分)
總計	1,121	55.9	27.2	6.9	4.1	0.8	5.1	1.60
性別								
男	547	53.9	28.5	7.5	4.3	1.0	4.8	1.63
女	574	57.7	25.9	6.3	4.0	0.6	5.4	1.56
年齡								*
12-17歲	78	40.8	37.4	11.6	8.6	1.7	-	1.93
18-19歲	32	53.9	35.1	11.0	-	-	-	1.57
20-29歲	194	55.1	23.4	12.8	7.4	1.2	-	1.76
30-39歲	220	63.4	23.9	6.8	4.5	-	1.4	1.52
40-49歲	234	61.7	28.9	5.0	2.1	1.4	0.9	1.51
50-59歲	206	55.0	29.6	4.7	2.8	0.5	7.3	1.53
60-64歲	74	55.6	25.4	2.7	2.5	-	13.8	1.44
65歲以上	83	38.6	23.0	1.8	3.2	1.5	32.0	1.62
教育程度								*
國小及以下	28	36.2	35.5	-	4.6	2.2	21.5	1.74
國初中	100	38.1	37.6	10.7	6.2	1.0	6.5	1.87
高中職	317	52.7	28.1	6.5	4.5	2.0	6.1	1.67
專科	142	57.4	23.7	7.9	4.0	0.8	6.3	1.58
大學	416	59.9	25.6	7.2	4.3	-	2.9	1.55
研究所及以上	117	68.8	22.5	4.2	0.9	-	3.6	1.35
未回答/拒答	2	-	100.0	-	-	-	-	2.00
就業情況1								*
軍人	12	65.1	34.9	-	-	-	-	1.35
民代、主管及經理人員	84	64.9	24.8	8.2	2.1	-	-	1.47
專業人員	148	72.9	21.7	4.2	0.7	-	0.6	1.3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99	63.8	25.1	5.7	5.5	-	-	1.53
事務支援人員	130	61.1	28.5	7.1	2.5	0.8	-	1.54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140	61.7	25.5	8.0	2.8	1.4	0.6	1.56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2	49.3	31.1	9.3	10.3	-	-	1.81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26	41.8	38.4	15.8	-	3.9	-	1.86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6	61.4	27.1	5.1	2.9	3.5	-	1.60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67	51.0	35.3	4.5	8.2	0.9	-	1.73
家管	81	41.2	24.7	6.7	4.2	1.5	21.8	1.72
學生	156	42.7	33.4	13.3	9.8	0.8	-	1.93
找工作或等待復工者	32	44.1	25.6	2.7	9.2	-	18.3	1.72
退休	84	38.6	21.9	-	0.8	0.7	37.9	1.44
未回答/拒答	5	65.4	34.6	-	-	-	-	1.35
就業情況2								*
就業者	763	62.4	26.8	6.6	3.2	0.8	0.2	1.53
非就業者(不含學生)	197	40.6	23.7	3.2	3.6	0.9	28.1	1.62
學生	156	42.7	33.4	13.3	9.8	0.8	-	1.93
居住地區								
北部地區	535	55.7	25.2	7.7	4.8	0.7	6.1	1.61
中部地區	264	57.6	27.9	6.0	2.5	1.8	4.3	1.57
南部地區	293	53.8	31.0	6.0	4.6	0.3	4.3	1.61
東部及金馬地區	31	64.4	20.7	9.3	3.0	-	2.6	1.50
網路沉迷傾向								*
有網路沉迷傾向	95	35.7	31.6	11.9	11.3	6.1	3.3	2.18
無網路沉迷傾向	1,026	57.7	26.8	6.4	3.5	0.3	5.3	1.54

註：1.表中資料為加權後的結果，故與實際訪問樣本數不同；因數值四捨五入，故樣本數加總未必等於總樣本數、百分比加總未必等於100%。

2.變異數分析或t檢定達顯著水準者(p 值 $<.05$)，以「*」標示。

3.若細格無資料，以「-」呈現；有資料但因數值經四捨五入後仍不及0.1者，以「0.0」呈現。

4.就業情況2並不包含「未回答/拒答」就業情況者的資料。

5.「北部地區」包括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及澎湖縣；「東部及金馬地區」則包括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及連江縣。

一一〇年網路沉迷研究調查報告（一一〇年一月）

國家發展委員會編印